畢爾格Burger, gottfried August 著 | 黃南禎 內文插圖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
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這位德國的閔希豪生男爵以吹牛和空談聞名於世，正如故事中所說，他也確實在俄國軍隊服務過，和土耳其人打過仗。當他回到德國後，開始誇大描述自己的經歷，講說眾多離奇古怪的故事，風趣又豐富的想像力，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德國十八世紀閔希豪生男爵所講述的荒誕離奇的故事，二百多年來，一直吸引著世界各國大大小小的讀者，可以說是風靡全球。這部作品展現的強大生命力，在於它的內容別出心裁、引人入勝的幻想境界，大膽而又合乎人們心理邏輯的誇張手法，新奇的構思和萬永、風趣的用語。這些故事，一則則都可視為精彩和神奇想像的童話。

《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》被譽為十八世紀兒童文學的瑰寶和諷刺文學的鼻祖

蘇聯無產階級文學大師高爾基曾將它與歌德的《浮士德》、萊辛的《解放的耶路撒冷》等相提並論，說它是受到人民口頭創作影響的「**最偉大的書本文學作品**」。

異想世界 吹牛男爵的

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德國十八世紀閔希豪生男爵所講述的荒誕離奇的故事，
二百多年來，一直吸引著世界各國大大小小的讀者，可以說是風靡全球。
自從中世紀以來，在德國流傳著許許多多的歷險、吹牛的笑話、趣話和諷刺故事。
十八世紀末期，一些幽默故事已經採用了閔希豪生男爵自述其旅遊趣聞的經歷方式。
這位男爵，當時也實有其人，
全名為卡爾·弗利德里希·閔希豪生（1720～1797），他以吹牛和空談聞名於世。
正如故事中所說，他也確實在俄國軍隊服務過，和土耳人打過仗。
他回到德國後，誇大描述自己的經歷，講述了眾多離奇古怪的故事。
這部德國人民十分喜愛的文學名著，
主要是諷刺十八世紀德國上層社會妄自尊大、說空話的惡劣風氣。
自作品傳世以來，閔希豪生男爵的名字就成為愛編瞎話和吹牛大王的代名詞。

異想世界 吹牛男爵的

畢爾格Burger, gottfried August 著 | 黃南禎 內文插圖

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德國十八世紀閔希豪生男爵所講述的荒誕離奇的故事，
二百多年來，一直吸引著世界各國大大小小的讀者，
可以說是風靡全球。
這部作品展現的強大生命力，
在於它的內容別出心裁、引人入勝的幻想境界，
大膽而又合乎人們心理邏輯的誇張手法，
新奇的構思和雋永、風趣的用語。
這些故事，
一則則都可視為精彩和神奇想像的童話。

這位德國的閔希豪生男爵以吹牛和空談聞名於世，正如故事中所說，他也確實在俄國軍隊服務過，和土耳其人打過仗。當他回到德國後，開始誇大描述自己的經歷，講說眾多離奇古怪的故事，風趣又豐富的想像力，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《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》
被譽為十八世紀
兒童文學的瑰寶和
諷刺文學的鼻祖

蘇聯無產階級文學大師高爾基曾將它與歌德的《浮士德》、塞辛的《解放的普羅米修士》等相提並論，
說它是受到人民口頭創作影響的「**最偉大的書本文學作品**」。

Good Novel 好小說 09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
畢爾格

幻FUN文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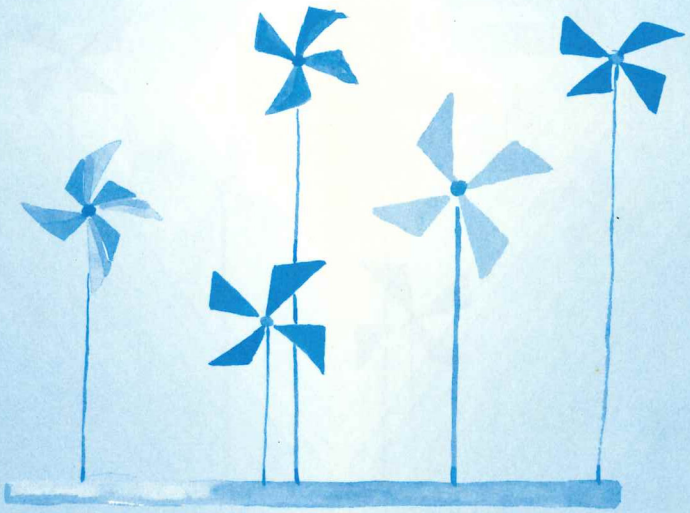

作者介紹

畢爾格

十八世紀德國作家。

1785年，德國學者魯道夫・埃利希・拉斯別（1727～1794）用英語寫成《閔希豪生旅俄獵奇錄》在倫敦出版。1786年。德國作家特佛里・奧古斯特・畢爾格（1747～1794）又把它譯回德文，並增添了不少有趣的內容，在德國出版。

Cover Design by Awen
封面設計
黃聖文
AWEN
2008
awen@ms24.hinet.ne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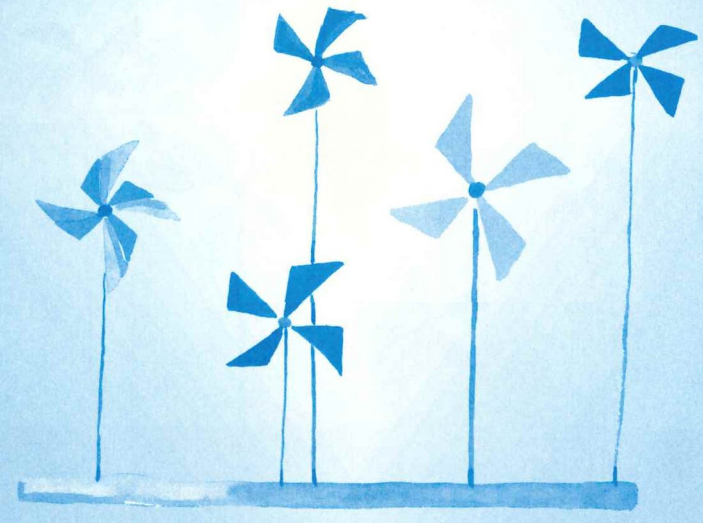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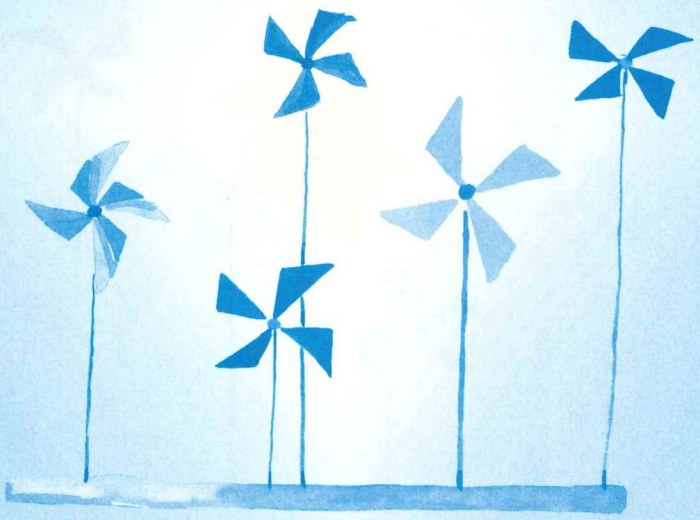

畢爾格Burger, gottfried August 著 | 黃南禎 內文插圖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
帶你進入神奇的幻想境界……

德國十八世紀閔希豪生男爵所講述的荒誕離奇的故事，二百多年來，一直吸引著世界各國大大小小的讀者，可以說是風靡全球。

這部作品展現的強大生命力，在於它的內容別出心裁、引人入勝的幻想境界，大膽而又合乎人們心理邏輯的誇張手法，新奇的構思和雋永、風趣的用語。

這些故事，一則則都可視為精彩和神奇想像的童話。

《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》被譽為十八世紀兒童文學的瑰寶和諷刺文學的鼻祖

蘇聯無產階級文學大師高爾基曾將它與歌德的《浮士德》，萊辛的《解放的普羅米修士》等相提並論，說它是受到人民口頭創作影響的「**最偉大的書本文學作品**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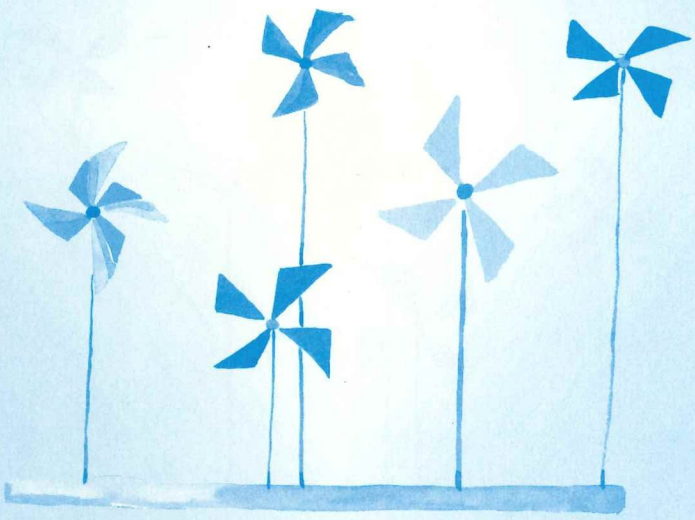

導讀

德國十八世紀閔希豪生男爵所講述的荒誕離奇的故事，二百多年來，一直吸引著世界各國大大小小的讀者，可以說是風靡全球。

自從中世紀以來，在德國流傳著許許多多的歷險、吹牛的笑話、趣話和諷刺故事。十八世紀末期，一些幽默故事已經採用了閔希豪生男爵自述其旅遊趣聞的經歷方式。

這位男爵，當時也實有其人，全名爲卡爾·弗利德里希·閔希豪生（1720-1797），他以吹牛和空談聞名於世。正如故事中所說，他也確實在俄國軍隊服務過，和土耳人打過仗。他回到德國後，誇大描述自己的經歷，講述了眾多離奇古怪的故事。

這部德國人民十分喜愛的文學名著，主要是諷刺十八世紀德國上流社會妄自尊大、說空話的惡劣風氣。自從作品傳世以來，閔希豪生男爵的名字就成爲愛編瞎話和吹牛大王的代名詞。

這部作品展現的強大生命力，在於它的內容別出心裁、引人入勝的幻想境界，大膽而又合乎人們心理邏輯的誇張手法，新奇的構思和雋永、風趣的用語。這些故事，一則則都可視爲精彩和神奇想像的童話。所以，被譽爲十八世紀兒童文學的瑰寶和諷刺文學的鼻祖。

蘇聯無產階級文學大師高爾基曾將它與歌德的《浮士德》，萊辛的《解放的普羅米修士》等相提並論，說它是受到人民口頭創作影響的「最偉大的書本文學作品」。

作者簡介：畢爾格，十八世紀德國作家。一七八五年，德國學者魯道夫·埃利希·拉斯別（1727-1794）用英語寫成《閔希豪生旅俄獵奇錄》在倫敦出版。一七八六年。德國作家特佛里·奧古斯特·畢爾格（1747-1794）又把它譯回德文，並增添了不少有趣的內容，在德國出版。

閔希豪生男爵的自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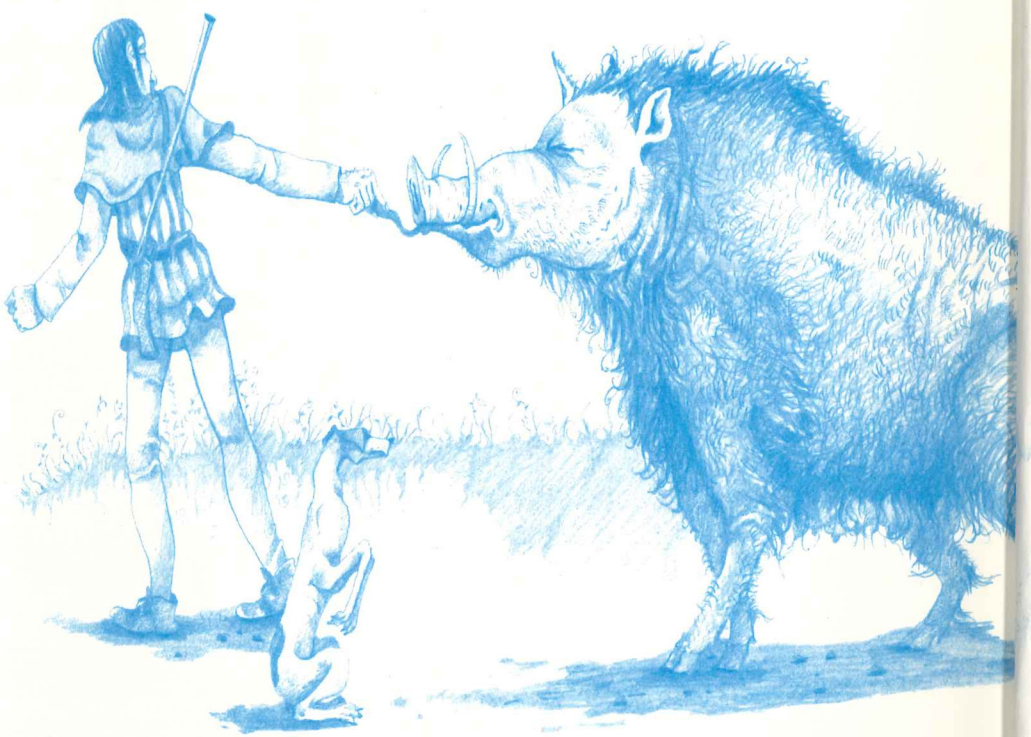

CONTENTS

閔希豪生男爵的自述……9
第1章……60
第2章……65
第3章……70
第4章……81
第5章……93
第6章……102
第7章……106
第8章……113

根據歷代旅行者的描述，前往德意志北部、波蘭，庫爾蘭以及利夫蘭等地，比到節婦廟的路途更爲崎嶇難行，可是我卻很有把握——因爲我斷定在冬季，那裡一定已經被冰雪覆蓋成平坦的大道了，那我也就不用擔心會遇到那些爲人民沿途募款的州政府官員。於是，我選擇在這個時候，離開了自己的故鄉到俄羅斯旅行。

我採用馬匹作爲我的交通工具，只要騎馬的人和馬匹都過還得去，我覺得這會是最自在的旅行方式。因爲這樣一來，我就不會在途中，被德意志的任何郵政局長攔下，以彬彬有禮的姿態向我要求，爲他們做些事；也不會碰見他的貪杯的下屬，而被拖進酒吧裡。唯一的缺憾是我身上的衣服單薄，騎著馬越是向東北方向，越是冷得令人難以忍受。

這時，在陰霾的天氣裡，大地顯得一片荒涼。

我那位可憐的老夥計，躺在波蘭荒蕪草坪，強勁而冷冽的東北風襲來，牠

裸露的身軀沒有任何遮避物，正冷得瑟瑟發抖。

一定挺不好受的！我心想。

對這可憐的馬兒，我向來是呵護備至，於是我寧可讓自己凍壞，也要脫下身上的大衣，給牠披上。

這時，天空裡出現了一個聲音，表達對我的側隱之心的讚賞：

「讓牠去吧！我的孩子，好心會有好報的！」

我不想理會，繼續趕馬上路，直到黑夜的帷幕慢慢降落。

這時我看不到一個村莊，或是聽見一絲聲息，大地像是在一片雪海之中沉睡了，這時我幾乎分辨不出路來。實在是因爲太疲累了，只好從跳下馬來，隨手將牠拴在一個像樹樁般豎立的尖形物體上。爲了安全起見，我把槍挾在腋下，在和馬匹距離不遠的雪地上，倒頭沈沈睡去。

等一覺醒來，已近中午。這時我才發覺，自己竟然是睡在村子裡的一個教

堂庭園中。我四下望去，發現馬匹已不見了蹤影，更顯驚慌。忽然，在我的頭頂處，傳來幾聲嘶鳴聲，抬頭一望，原來馬匹被我綁在教堂鐘樓的風標上，倒掛著。我這才恍然大悟，知道了我目前的處境！原來是昨夜的大雪，把整個村子給埋了起來；過後天氣驟暖，積雪慢慢融化，我在睡夢裡悄悄地降落到地面上；至於在那黑夜的雪地裡，我把牠當作小樹樁的那個勞什子，在那上面還拴著我的馬兒，卻原來是鐘樓上的十字架，也可能是風標。我見狀立刻舉起槍，打斷馬的籠頭，之後才高高興興地跨上馬，繼續我的旅程。

一直到俄羅斯境內，沿途都還算順利。然而，冬季在俄羅斯旅行已經不時興騎馬了，根據我一貫「入境隨俗」的原則，於是在當地添置了一架小小的雪橇，套在我擁有的獨一無二的馬兒身上，快樂地朝向聖彼德堡出發。

我怎也記不清楚，當時在愛沙尼亞境內，還是已經踏上英格曼蘭地界；只記得自己身在一座陰森森的林子裡，眼前出現一頭可怕的惡狼。由於天冷的關

係，那頭狼餓得慌，把我當目標，於是風馳電掣般地追上我。眼看要給牠追上了，我連考慮的時間也沒有，就立刻在雪橇上躺平，讓馬兒單獨去應付。

事情的發展，果然不出我所料——儘管這不是我所希望的結局；那頭狼根本不把我這瘦小的身子放在眼裡，牠飛躍過我，朝馬兒瘋狂地撲過去。牠抓破了馬身上的一層皮，然後朝那可憐的畜生臀部大咬一口，馬兒頓時痛得發狂地奔跑起來。我反而在這樣的情況下，不知不覺保住了條命，等我悄悄地抬起頭，心驚肉跳地向前看去，只見那頭狼正更一步逼近，吞噬著馬的內臟。等牠剛好把身體鑽進馬的肚子裡的時候，我就敏捷地掄起手中的鞭子，狠狠朝牠身上抽打。由於牠的頭蒙在馬肚內，被這種突如其來的襲擊嚇了一大跳，瘋狂地逃開，馬的屍體倒向了路邊，那頭狼正巧被馬的車轅套上，竟然當上了馬的替身了。我逮到機會報仇，不停地抽打手中的鞭子，沒想到竟以流星般的速度直抵聖彼德堡。沿途還沒有發生任何閃失，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。

抵達後，前來圍觀的民眾，臉上竟一點沒有出現驚詫的表情，這又是一樣讓我感到不可思議的情況。

我的先生們，我絕不會長篇大論那些俄羅斯國家的豪華首府，以及憲法、藝術、科學和當地的名勝古蹟等等，使你們感到無聊；更不會大談各種招搖撞騙的行徑和饒富趣味的冒險故事，儘管那些貴族的女主人，經常用酒來款待她們的客人。相反地，我要把焦點，全都放在那些偉大高貴的事物身上，像是馬匹和獵犬。也許在牠眼中，我也是一位高尚的朋友呢！

其次，我想要讓你們注意到在俄羅斯境內，可供打獵的野獸；像是狐狸、狼和狗熊等動物，比世界上任何一個國家，都要來得多！以及那些個娛樂團體、騎士演習以及英雄的事蹟。在那幫貴族心目中，牠們要比令人作嘔的希臘語、拉丁語、或是像抹布、法國藝人的鬧劇以及理髮匠等等，更加合乎他們的胃口。

由於在我應徵入伍的前夕，需要在這待上一段時期，所以一連好幾個月，我總是有大把時間揮霍，和這世界上最高貴的內克混在一起，從早到晚揮霍著金錢爲樂。不知有多少個夜晚，我是在牌桌上渡過的，而更經常整夜沉醉在乾杯的聲音當中。由於俄羅斯的氣候寒冷，再加民族性的關係，酒在社交場合上的消耗量，大大超過我們這些省吃儉用的德意志國家人民的想像；因此我不時地會碰到那些擁有高尚喝酒藝術的人們，他們不愧爲一個眞正的藝術家。不過，要是那名灰鬍子、紫色臉龐的將軍一出現，就相形見絀了。那位將軍喜歡在公開的場合，跟我們一起喝酒。據說他因爲在一場跟土耳其的仗役中，失去了前半個腦蓋骨，所以只要有陌生人在座，這位老先生總是會以禮貌的態度，解釋他在餐桌，務必把帽子戴著的理由。他在用餐的同時，經常一口氣喝掉好幾瓶酒，然後再按照他的習慣，喝最後一瓶米酒作爲結束。有時爲了應酬，他更是喝個沒完沒了，但是我們倒是從來沒見他醉過。

這件事說來你們是不會相信的，我的先生們，那只好請你們原諒了；起先連我自己也不明白；直到後來，無意中找到了一把鑰匙，這才使我心中的疑團解了開來。原來那位將軍喜歡不時地掀開自己頭頂上的帽子，我原先以爲，那是因爲他覺得熱，想讓腦袋瓜子透透氣罷了。然而，我有次發現，在他脫帽的同時，連固定在帽子上當前腦蓋使用的那塊銀板，也給一塊掀了起來。還看到他喝下去的酒，竟然會化作一團團煙霧，像雲朵般冉冉上升。我便把這件事告訴了幾位好朋友，在我講的時候恰巧好是晚上，我於是自告奮勇，要通過實驗來證明我並非信口雌黃。這下子，謎底快揭曉了！我拿了煙斗，走到那將軍的身後，等他一把帽子戴上，便用張紙片把那縷煙霧點燃了，忽然間，我們見到了一個新奇又美麗的景象；在那瞬間，我們英雄頭頂上的雲柱，立即化爲一道火焰，浮游在他帽間的煙霧部分，則變成了一團螢光，發出無比華美的藍色火花，比我們想像中的聖者頭上的光圈都還要華麗！

我這試驗當然被那位將軍發覺到；不過他並沒有半點惱怒，反而慫恿我們，不妨再做更多的實驗，看能不能讓他看起來更加有威嚴。像這些有趣的場面，在這裡的生活中眞是比比皆是，因此我也毫不介意地告訴你們，並寫還想給你們講些更特殊的狩獵故事呢，因爲我認

爲，那些故事會更加地稀奇古怪而又妙趣橫生。如此一來，你們應該不難想像，我絕高的天賦，而跟我打交道的夥伴，也是能幹的傢伙，而廣闊的林區正好提供了他們活動的天地。對我而言，森林提供了旖旎風光，還有狩獵獲得的大批獵物，正因如此，經常讓我沉浸在這些樂不可支的回憶之中。

有一天早上，我從臥室的窗戶，望見不遠處的大池塘裡擠滿了野鴨，連忙從屋角取了槍，縱身跳到樓下，由於過於手忙腳亂，一不小心臉撞在門框上，當下眼前直冒金星，但是我還是刻不容緩地跑去射野鴨。才剛對準目標，我發現剛才猛烈的撞擊，竟然把槍柱上的那顆燧石也給震落了，頓時感到莫大的失落感。這下子該怎麼辦，在這緊要關頭，時機是不會等待的。幸而我聯想到剛在眼前冒出來的那玩意兒，於是立即卸去槍上的引火盤，把槍瞄準了野鴨，捏緊了拳頭，隨著狠狠的一拳，火苗驟起，槍聲卻也隨之響起。這一槍竟打下了五隻野鴨、四隻紅頸鳥和三兩隻火雞；看來英雄的行爲的確是在隨機應變中誕

生，能讓士兵和船員在死裡逃生，獵人所以能有所斬獲，也得歸功於這項原因。

一回我去打獵，見到湖裡頭有幾十隻野鴨，牠們忽近忽遠游得很散，很難用一槍把牠們全打下來；而且很不湊巧，我的槍裡也只剩下最後一顆子彈了。但是，我希望把牠們統統弄到手，爲了應付最近打算招待一幫至親好友吃飯。

這時，我忽然想起，在獵裝的口袋裡，我有隨身攜帶一小塊豬油作爲口糧，於是，我將這塊豬油，綁在一根長的狗鏈上，再把這根繩索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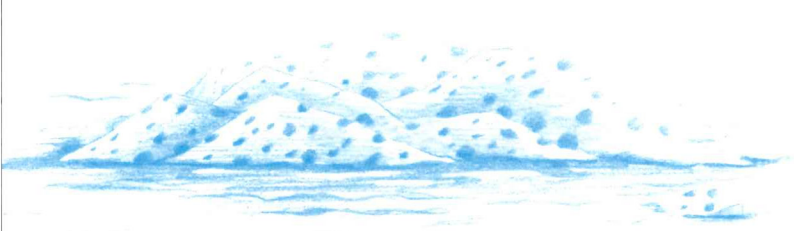

直，把牠拉成原本的四倍那麼長，接下來躲在岸邊的蘆葦叢中，將豬油扔了出去。有隻離我最近的鴨子，饑餓地朝這邊遊來，一口將豬油吞了下去，轉眼間，其他的鴨子也接踵而至，而綁在繩索的那塊滑溜溜豬油，那群鴨子根本沒辦法消化，很快地又從鴨子的屁股裡滑了出來，給第二隻吞到肚子，於是這樣一隻接著一隻，不久，這塊豬油在所有的鴨子肚內作了一次旅行，卻依舊在繩子上。但是而那群鴨子已經像串在

線上的明珠，統統被綁在一起。讓我看了欣喜若狂，連忙把牠們拖到岸上，再將繩索往肩上繞了五、六遍，踏上歸途。

但是離回家的路還有一大段路程，這一大堆的鴨子，簡直變成了一個沉重的負擔，雖然高興能滿載而歸，卻也深感苦惱非凡。這時突然出現了一樁鮮事，把我從困境中解脫。本來這些鴨子都還是受到驚嚇，而活生亂跳的，等牠們稍微平靜之後，竟然開始撲著有力的翅膀，把我帶入了九霄雲外。很多人當下一定會亂了陣腳，但是我卻順應情勢，划動著衣服下擺，讓牠們帶著我朝著住家而去。片刻間，就來到住處上空，爲了能平安降落，我隨即把鴨子的腦袋，一隻一隻折下來，這樣一來，就又平又穩地掉進我家的煙囪，直通到我廚房的灶肚裡，我的運氣還算不錯，那裡沒有生火，我的廚子也才不致受到過度驚嚇。

有次情況跟之前一樣，讓我獵得了一堆松雞。當時我才剛出門，正打算試

管新獵槍，沒想到我僅存的霰彈，剛好已經用光，而這時恰好一群松雞打我腳邊經過，讓我很想弄個幾隻當晚餐，這願望讓我急中生智。我的先生們，今後如要應急，你們大可利用我這方法。當觀察到那群松雞停在某處，我立刻把火藥裝進武器，雖然手頭沒有霰彈，不過幸好我手腳俐落地裝上一根削尖的鐵耙子，朝松雞走去。當牠們正要振翅飛去，我急忙扣緊槍機，那根鐵耙子一下子串上了七隻松雞，緩緩地掉落在不遠處，令我高興萬分，叫人驚詫那些松雞瞬間就手！

人就是凡事要學會動腦筋想辦法。有一次，在俄羅斯的一座景色宜人的森林裡，我不經意撞見一頭漂亮非凡的黑狐狸，牠一身珍貴的毛皮，如果給槍彈霰彈打穿個洞，就十分可惜的了。賴內克先生這時後是緊挨著樹幹站著，我則立刻把子彈退出槍膛，換上一枚結實的木釘。一槍就把牠的尾巴牢固地釘在樹上，接著我從容地走到牠跟前，抽出獵刀在牠的臉上劃了個十字，抓起鞭子把

牠從那張漂亮的毛皮裡，打得逃了出來，這獨到的鞭打技巧，眞是件曠世的奇才。

我還發現偶然的運氣往往可以彌補不足，關於這一點，我沒有多久就遇上了。

當我有一回進入濃密的樹林中，遇到一頭野生的小公豬和一頭母豬，牠們一前一後迎面走來。我開槍卻沒有命中。

小公豬還是逕自往前走，老母豬則佇足不前，宛如被釘牢在地面上一樣。我走近一看，才卻發現牠牠是瞎了眼，牠咬住小公豬的尾巴，小公豬則帶著母親行進。我發現那顆子彈恰巧從牠倆中間穿了過去，打斷了牽繫，而老

母豬依舊咬著那條尾巴的末端，所以只好裹足不前。我於是上前拉著小豬留下的那截尾巴，輕易地就把老母豬牽回到家裡頭去。

遇到母野豬，已是令人十分害怕的了，更何況是公豬，那更加地具危險性。

還眞是倒楣！我就曾經在森林裡遇過一次。那時我非但沒有能力保衛自己，更別提攻擊對方。在千鈞一髮之際，我機靈地躲到樹的後面，那頭怒不可遏的野獸用盡全身的力氣，向我直撲過來，卻把牙齒深深地嵌到了樹幹裡，一時無法拔出來，更別提向我再度襲擊了。我心裡高興極了，心想：「這下我可把你逮住啦！」

二話不說，隨即揀來一塊石頭，朝牠捶下去，結果他的牙齒箝入得更深，拔也拔不出來。這樣一來，只好乖乖地等著我從鄰近的村子裡，拿來手推車和麻繩，把牠活捉回去。

這件事幹得眞出色，我的先生們。

聖・霍佩格斯是獵人和射手的神聖的保護神，關於他的聖蹟，你們所聽到的，有關於他在林子裡遇見的那頭美麗的公鹿，在牠的一對頭角中間，還豎著一個聖潔的十字架。多少年來，我和幾位要好的朋友，一直供奉著聖・霍佩托斯的形象；在廟宇裡，見到那公鹿的畫像，又在聖・霍佩托斯麾下騎士們的勛章上，見到那公鹿的繡像，何止千百遍哩！

以我的榮譽和良心，作爲一個正正派派的獵人，也很難弄得清楚，這種戴著十字架的公鹿，到底是在中古時候就已出現，還是直到今天才現身。不管怎樣，還是請你們聽聽我親眼目睹的經過吧！

有一回，我才把鉛彈用光，卻才遇到一頭世上最神氣的公鹿，牠看了我一下，眼神中透露出一副若無其事的模樣，彷彿早已看穿，我威脅不了牠。這時，我在獵槍裡裝好火藥，又加上滿滿的一把櫻桃核，一槍正中在牠那對頭角

中間的額頭。這一槍雖然打得牠暈頭轉向、腳步跟蹌，但是還是給牠跑了開。過了一兩年之後，我又來到這座森林打獵，前面出現了一頭斑斕絢麗的公鹿，鹿角間竟然長有一隻櫻桃樹。我立刻認出了那隻公鹿，把牠當成是自己的財產，因此一槍過去就把牠擊倒，接下來我不僅有烤肉可以吃，而且還有櫻桃汁喝呢！在鹿角上長出的果實，如此鮮美的滋味，還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嚐到。

誰敢說，沒有一位對狩獵有興趣的修道院長或主教，會不願運用我這種方式，把那枚十字架，不偏不倚地射在聖．霍佩托斯鹿的頭角中間。歷年來，這些人之所以聞名流傳於於世，就是因爲有這個勇氣，將十字架栽在公鹿的角上，一直影響至今。

一個有勇氣的獵人，即使遇到困難，也願意犧牲性命，先做了再說，就算要放棄飛黃騰達的機會，也在所不辭。我曾經遇到過好幾種這狀況，卻依然感到甘之如飴。譬如像是以下這種狀況，不知道你們會有何反應？

在一個晴朗的天氣，我隨身攜帶了火藥，在波蘭的一座森林裡漫遊。當正要走回家時，迎面來了一頭可怕的大狗熊，牠張開血盆大口，想把我一口吞下肚去，我馬上翻遍所有的口袋，卻找不出任何火藥和鉛彈，除了兩顆在萬不得已情況下，才使用的燧石。我拿出其中的一顆，朝猛獸張開的嘴巴扔去，正中牠的咽喉。這隻狗熊不舒服地掉轉過身子，於是我又把另一顆朝牠的肛門扔去。算是很巧合，那顆被丟進肛門的燧石，跟早先在肚裡的那顆撞個正著，立刻著起火來，隨著一聲巨響，那狗熊被炸得血肉橫飛。

通常人會認爲，第一顆丟得準已經夠厲害了，還要讓都進去的第二顆燧石正好碰在一起，簡直不可思議，就連那位粗暴的學者兼哲學家，也一下子會被炸到半空中。

儘管我這次死裡逃生，不過類似這樣的花招，今後我是決不想再用到的，假使手上沒有其他的防身武器，就最好別找狗熊的麻煩。

但是我的運氣不是都一直這麼順利的，當我手無寸鐵，面臨那些最殘暴危險的猛獸時，牠們卻正好向我突襲，彷彿本能猜透了我毫無招架之力。記得有一次，我爲了把塊燧石磨得更銳利些，把牠從獵槍上取下來，正好就來了一隻可怕的大狗熊。這時候，我唯一能做的，就是快點逃到樹上去，保全自己的生命。可是還是發生了不幸的事，因爲我只顧往上爬去，卻一不小心把小刀掉到樹下，這時我手頭沒有任何傢伙，可以用來旋上那個螺絲，要旋上那個螺絲變得更加困難。

那頭熊卻等在樹下，我隨時都會遭到牠跟蹤追跡的危險。根據我以往的經驗，這時可把我的眼睛打出火來，但我對此卻又不屑去做，因爲對我來說，過去很少考慮種種不利的因素，所以每來這麼一次，總是將自己的眼睛打得好痛，直到今天，隱痛還未完全消除。

我望著筆直插在雪地上的小刀，希望牠現在就握在我手裡，這種渴望卻絲

毫沒有幫助，於是我又想出了一個辦法，我對準刀柄的那個方向，以直射撒了泡尿；通常人們受到極度的驚嚇時，小便量是很可觀的。剛好天氣也冷得可以，那泡液體慢慢凝結成了冰，轉眼間，在我小刀的柄上形成了一道冰柱，一直延伸到最低的樹枒。我於是握住了那段冰柱，將我的小刀提了上來，這看來似乎易如反掌，卻也需要小心翼翼，因爲，正當我用小刀把燧石旋上時，那隻熊已經爬上樹來了。我想人掌握時間攻擊對方，也必須要像那隻熊一樣的聰明，於是我用一顆子彈，送給這位棕熊先生當歡迎禮，讓這個棕熊，永遠忘掉牠爬樹的本領。

另一次，則是有頭惡狼把我逼得走投無路的故事。逼得我只好發揮潛能，一拳打進了牠張開的嘴巴，我把拳頭越伸越進去，從胳膊一直伸進到了肩胛的地方。

這時該怎辦才好呢？我無法形容，即使在這種孤立無助的時候，反而感到

一絲快意；因爲我所想到的是，我正在跟狼對峙，我們彼此惡狠狠的看著對方眼睛，要是我把胳膊縮回來，那頭猛獸鐵定會瘋狂地向我撲來；因爲從牠怒火中燒的眼神，告知了我，於是我抓住了牠的五臟六腑翻絞，把牠外面的身子塞到裡面，然後把牠扔在地上，像個垃圾一樣。

這種絕招，卻是萬萬不能用在應付瘋狗身上的。

在聖彼德堡的一條小巷裡，我和那條瘋狗不期而遇。我心裡想著，「跑吧，你是鬥不過牠的！」爲了逃跑還顧及體面，我把身上那件外衣一扔，飛快地躲進了家裡。

事後，我還叫僕人去把那件外衣揀回來，跟其他的衣服一起放在壁櫥裡。

第二天，忽然聽見我的僕人約翰尼斯大聲狂叫：

「我的天！男爵先生，您的外衣發瘋啦！」

這可嚇了我一大跳，忙不迭地奔到他的身邊，赫然發覺所有的衣服，全被

那件外衣撕得粉碎。我還親自走上前去，看清楚這件上衣怎麼瘋樣；它正撲到一件十分精緻的新禮服上，毫不憐憫地，沒頭沒腦在那裡亂咬。

在上述的所有事件中，我敢說都要算我運氣好，每次在千鈞一髮之際，都能夠化險爲夷。雖然說每每關鍵時刻，我很走運，但這之間還是因爲和我的勇敢和智慧有點關係。如果幸運和機智兩者兼而有之，那這個人定能當上一個好的獵人、海員或士兵。如果獵人、海軍司令或是將軍，他們的性情冒失，又容易犯錯，那麼老是靠機運，還不如一些立見功效的方法，或配備一些有用的工具才好。

而我呢，沒有這些東西，卻一直能名揚四海，不僅是因爲我的座騎、獵犬和槍支都是最棒的，還有我一套與眾不同的本領。所以不是我吹牛，無論在森林、牧場上或是田野間，一提到我的名字，大家全都印象深刻。雖然我不像沉於豢養犬馬、終日行獵的那些貴族，爲了馬廄、獵狗以及槍械庫整天忙忙碌

碌；但我也喜歡爲我的那兩頭狗，做點事情。提起牠們爲我做的事，眞是有夠赤膽忠心，讓我永遠難忘。趁今天這個機會，讓我提起這麼一兩件小事情吧。

我的狗兒中有一頭是豬犬，牠永遠像不知道疲勞似地，警惕性很高，隨時小心謹愼，不管白晝和黑夜，隨叫隨到。晚上我常點了盞燈籠，掛在牠尾巴上，這樣就能夠放心地打獵去，而且比白日還要來得順利。

在我新婚後沒多久，我的妻子有天興致一來，堅持要出去打獵。於是，我先騎馬到林子裡做些前探，沒過多久，我的獵犬卻已經獵得好幾百隻松雞。

這是因爲我實在等了我妻子太久，她和我的少尉侍從和馬伕等人跟在我後面，但卻連她的聲息都沒聽到。終於我等得不耐煩了，想從原路折回去，還沒走到一半，耳畔卻傳來一陣隱約的抽泣聲，好像就在不遠處的前方，但是我卻什麼也瞧不見，於是我縱身下馬，把耳朵貼在地面上。這下子我認出來，這聲音正是我妻子發出來的，並且我還聽到少尉侍從和馬伕的聲音，於是我回頭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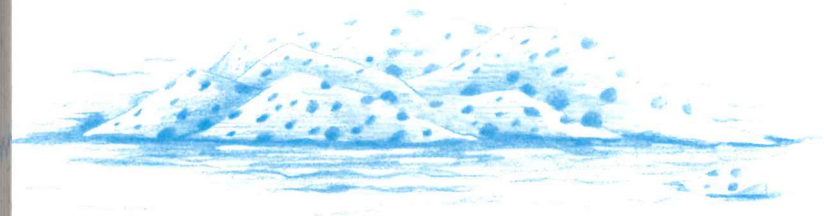

看，發現在不遠處有一個礦井的入口，這才恍然大悟，原來我那個妻子及其他侍從等人，從那裡掉了進去。

我立刻迅速地奔到最近的村子裡，換來一些礦工營救，不知過了多久，搞得大家精疲力竭後，才把那些不幸的人從九十尺深的礦井裡救出來。

第一個獲救的是馬伕，然後是他的馬，繼而是少尉侍從及其馬匹，最後才是我的妻子和她那匹土耳其馬。幸好人和馬匹雖然掉進了深坑，除去一些零星物件，幾乎沒有受到什麼損失，倒是他們遭到一場難以形容的驚嚇和苦難。現在，你不難想像，我們這趟的打獵行程只好暫時告一段落。

但是有關於獵犬的事，我在這裡必須補充一下；由於公事纏身，第二天我一大早就出門去，過了十四天才回家。等我到家等了好幾個小時，卻始終沒見到我的獵犬狄安娜，心裡不禁懊惱得很。家裡沒人關心牠，以爲牠是跟著我一起走的，於是更讓我覺得難過。突然間，我想起那狗兒也許還待松雞那裡吧？

滿懷希望和擔心，驅使我向那裡趕去，那狗兒果然還站在十四天前打獵時，我把牠遺忘的地方。

「啵，」我才喚了這麼一聲，牠就一骨碌爬了起，接著我又補了一槍，二十五隻松雞立回到我的手中。但是，那隻可憐的狗，卻因爲疲憊已極，又餓得發慌連連，爬也爬不過來。於是我將牠放在我的馬背上，管我坐得很不舒服，心頭卻是滿懷歡喜。

經過幾天的調養，狗兒又恢復過去那樣神氣活潑。幾星期之後，牠還幫我解決了一個難題，要沒有牠的幫助，恐怕我一輩子也想不透的。

事情是這樣發生的，當時我正在追一頭兔子，已經整整兩天了，我的狗每次把牠引到前面，我卻始終無法一槍擊中牠。莫非是我著了魔嗎？我向來是不相信這一套的，再大的場面我都見識過，唯獨栽在這，彷彿我的四肢已經不管用了。

那兔子這會又靠近過來了，牠跑進了我的射程，竟然跌倒在地上，這時我竟然發現了那隻兔子的背上，竟然還長有四條腿。牠像個俯泳仰泳都能掌握自如的游泳健兒，下面那兩雙腿跑累了，只要就地打了個滾，換成了背上的那四條腿，又能飛快地跑起來。我從沒發現過這種類型的兔子，要不是我那狗兒的天才，我也休想將牠逮住。

這條獵犬的才能，遠遠凌駕於祖輩之上，讓我不得不考慮，用「舉世無雙」這個封號賜給牠，能與牠爭峰的，也只有我昔日養過的那頭獵犬「追風」了。

談起「追風」這頭狗，牠受人矚目的不是牠的外貌，是跑起來的速度。任何人見到牠，一定會對牠的神速歎爲觀止的，對我這樣地喜歡牠，出外打獵非有牠不可這件事，也就不會感到奇怪了。

牠跑起來快得出奇，不管出外次數有多麼頻繁、時間有多長，牠那四條腿始終緊緊地靠攏在肚皮底下。就算是在牠生命的最後幾年，我還用牠來搜索獾

狗，牠爲我擔任了這一項差使好幾個年頭。

我還有一頭母狗，也算是一頭「追風」獵犬，牠曾追捕過一隻在我眼底下奔過的兔子。對這頭母狗，我深負內疚，因爲牠當時正在懷孕，然而奔跑起來的速度，卻不亞於平時。我策馬前去，和牠們還有段距離時，突然聽到一陣犬吠，像是有一群狗在叫似的，但是那聲音卻微弱又細小；讓我一時間搞不清楚到底是怎麼回事。等我上前一看，沒想到天下竟有這等奇事！原來那隻兔子在逃的時候分娩了，而我的母狗也正好在這節骨眼分娩了，前面出世的幼兔數目恰好跟小狗一樣。兔子們還在逃，那些狗兒不但追得凶，而且轉眼間統統把牠們逮住，這眞是天性使然哪！打獵行動結束後，我竟然轉眼多了六隻兔子和六條狗，然而在我出門前，身邊還只有那隻獨一無二的獵犬。

我一想到這頭特別的母狗，心頭的喜悅便不自覺湧現，和那匹我免費的來

的立陶宛良馬不相上下。我得到那匹良馬完全出於偶然，那次機緣是從我騎馬絕招上贏得的莫大榮譽。

事情是這樣的：有一次我到立陶宛，在波爾左勃夫斯基的華麗田莊裡做客，正在和那群太太們坐在金碧輝煌的大廳裡品茗，那些男主人們都在下面的院子裡鑒賞，才剛從牧馬場裡帶來的一匹優秀血統的小馬。忽然有人發出了呼救，我趕忙衝下樓梯，發現原來是那匹小馬兒正在咆哮肆虐，任誰也不敢向前邁進一步，更別提騎到牠的背上去。這時，就算是最勇敢的騎師，也只能站在一旁，一籌莫展。

我卻霍地一下跳到馬背上去，這下子人們的臉上無不出現了驚恐和焦慮，雖然馬兒當時已經嚇得魂不附體，我用那出類拔萃的騎術，卻令牠立刻俯首稱臣，逐漸地安靜下來。不過我還沒完沒了呢，爲了要在這班太太們面前一露身手，打消她們的疑慮，我拉住韁繩，穿過一扇敞開的窗戶，奔進入茶室，接著

在茶室裡來回轉了幾圈，忽而緩步忽而慢跑，步子雖小，卻婆娑有致，也訓練有素。接著我疾馳起來，跑到最後牠竟然躍上了茶桌，逗得那群太太們高興極了。我和那頭小馬天衣無縫的搭配，令在場人士感到驚詫不已，因爲牠在室內連一個茶壺和杯子都沒砸爛。

由此，這些太太們和伯爵想給我極大的恩賜，伯爵不拘禮節地提出，希望我收下那匹幼馬作爲贈禮，並希望我騎上了牠，前往投奔明尼希伯爵麾下，幫助他在攻擊土耳其人的戰役中效力。

在我認爲，僅僅用一件禮物來討好我，是很不容易的，特別是在我赴戰場的前夕。而作爲一個軍人，首度在這場戰役中接受考驗，牠成了我即將取得豐功偉績的一個預兆。

這匹馬可以是這樣的馴服和勇敢，也是這般的性情暴烈——有如綿羊加布覬法爾的混合，有了牠讓我聯想起身爲一個英勇戰士的義務，以及建立的勳

功的責任感，一如亞歷山大年輕時代在戰場上所建樹的。

眾所周知，彼得大帝在普魯特河一戰中，令俄羅斯大軍幾乎名聲掃地，我們和其他的戰士一樣，沙場上爭戰，都是爲了挽回俄羅斯軍隊的聲譽。所以我們雖然在那位大將軍的麾下，在各種大小戰役中吃盡苦頭，卻感到無上的光榮。

一般說來，不管如何，那些顯赫的功績應該歸屬於將軍們，但這時卻背道而馳；由於上級的謹慎，不准下屬對一些驚天動地的勝利大書特書，因而把這筆賬統統算到了皇帝皇后的頭上。而這些坐享其成的帝王們，可是鼻子未聞過火藥味兒，除了他們的御林軍，也從未見過排好陣仗的軍隊。

我參與過多次大規模的戰爭，本來應該享受許多榮譽，不過我在這方面沒有提出什麼要求，因爲我們有自己的責任感，雖然有那麼一大批遊手好閒的政客，對這責任感的想法如淡薄，但是作爲一個眞正的愛國者、一個軍人，我們

能夠說出更多有內容意義的心底話。

然而我想到的是，我可以名正言順把取到的功績，爲自己以及部下樹碑立傳；雖然他們之所以能贏得勝利、攻佔城池，也無非是因爲我領導有方。在當時我指揮一個騎兵團，參加了各個戰役，將我特有的聰明和勇敢，充分獲得發揮。

有一次，我們把土耳其人一直趕到奧恰庫夫城下，不料從前衛兵團那傳來一股異常的熱氣，我想也許是我那暴烈脾氣的立陶宛馬，將我引進了「魔鬼的煉獄」。

雖然跟前哨崗位距離較遠，但是仍能卻見敵人夾隨著滾滾塵土，向我這方而來，敵人隱身那樣的情況之下是種伎倆，因爲塵土蔽日下我很難計算他們到底有多少人，企圖又是什麼？然而如果我是這樣的愚蠢，上級也不會派我前來刺探敵情。

因此，我立刻下令左右兩翼的軍團散開，全力揚起地上的塵土。自己則潛入敵陣，摸清敵人的虛實。

這下我可達到目的，因爲敵人正要戰，一看到我左右兩翼開始活動，心裡頓時起疑，以致陣腳大亂，現在輪到了我們英勇殺敵的時候了。我們將敵人打得落花流水，全面的慘敗，我們攻進了他們的城堡，取得了出乎意外的勝利。

不過因爲我的立陶宛馬跑得太快了，我竟然跑在追兵的第一名。這時看見敵人正打算從城堡後門逃走，所以我認爲最好停在市場吹響號角，好集中我的部隊。但是，我的先生們，當我四下掃張望，卻見不到我兵團裡的一兵一卒，心裡可眞是吃了一驚，難道他們竄到了另一條大街上去了嗎？不過，我心想，他們不會在離我太遠的地方，要不了多久，應該會跟上來和我會合的。

我邊等邊趕著那匹快喘不過氣來的立陶宛馬，來到市場的一口井邊，讓牠喝口水。牠看到井水立刻狂飲起來，卻說什麼也解決不了牠的熱與渴。我想解

釋牠的合理性；因爲當我回過頭來，想找尋我的部下時，你可知道，我發現了什麼了？原來我那可憐的馬兒後半部身體，好像被一把刀切下似的，欄腰被截成兩半。

所以，牠所喝進去的水，都從後邊嘩啦啦地流走了，當然牠也就沒法解到渴了。但是牠怎麼會弄成這副德性，還是讓我大惑不解。一直到我的馬伕，從老遠的地方騎著馬向我奔來，嘴裡又是祝賀又是一連串的詛咒，向我連珠炮似地說了以下這段話，才讓我恍然大悟。原來是當我深入敵人的陣地時，他們乘我不備，從城堡上放下鍘刀，剛好把我的坐騎截成兩半。而馬匹那後半截，起先混到那批湧向城內抱頭鼠竄的敵人陣營，一味地亂踢亂撞，等到我們贏得勝利以後，牠就跑到附近的一塊草地上散步去了。

要是我現在馬上趕過去尋找，也許還找得到牠。這個念頭促使我連忙轉過身，驅使我那剩下來的半匹馬身，以快得難以想像的速度，向草地方向奔去。令人驚喜的是，在那裡我果眞找到了馬的另外半截身子，而更令人驚訝的，還有看到牠正在自找樂子。

牠這種行爲還選得恰到好處，即使宮廷裡那班專搞慶祝的人用盡心計，也很難製造出這樣一隻沒腦袋的半截畜生，讓牠做出這無比風流的韻事。我再簡單解釋一下，就是這匹馬的後半截身子，在待在草地上短短的時間內，已經跟幾匹經過的母馬幹下了好事，早就把自己的災難忘得一乾二淨。當然牠當時因

爲沒腦袋，也無法考慮牠縱情歡樂的後果，那些可能即將出世的小馬，全會是些低能兒，因爲在母胎裡時，已經繼承了牠們父親身上的殘疾。

我在此必須這麼告訴你，那匹馬的兩個半截身子，都還是活蹦亂跳的。因此我飛快地請人找來軍醫，他來到之後，毫不猶豫地立刻用現成的月桂樹嫩芽，把馬

的兩個部分縫合在一起。算那匹馬的運氣好，傷口逐漸癒合起來，好似無論任何事情發生在我這匹聲譽顯赫的馬身上，奇蹟都會發生！那些個嫩枝竟然在馬的身體內生根，而且日益茁壯，以致不久之後，只要坐在馬上，我的頭頂就好像加了一頂華蓋，從今以後我就在月桂樹的蔭影下，威風凜凜地騎馬馳騁。

現在我打算把另外一件和這有關的小事順便提一下；在我衝鋒殺敵時，能夠維持這樣的體力和衝勁、歷久不衰，和我那條胳膊有絕大關係。儘管敵人早已逃之夭夭，我的手臂卻還下意識地做著砍殺的姿勢，爲了不讓那些跑在我前面的部下，受到無故的波及，我認爲必需把自己這條胳膊，用三角帶吊牠個八天，裝成好像被砍傷一樣。

我的先生們，如果有這麼一個人，騎慣像我立陶宛那樣的劣馬，這個人準有他的一套。在你們認知裡，那種騎術或許是種奇談怪論吧！

事情是這樣的，我們當時正在進攻某一座城市，將軍需要無所不包的精

確情資，以瞭解城堡內部的一切部署。如果要穿過對方部屬的前哨、衛兵和城堡工事進入內部，那簡直是難上加難，幾乎是根本不可能的任務；更何況我的手上又沒有一批孔武有力的精銳，可以用來碰碰運氣。不過我素來膽識過人，所以當我看到身旁有門大砲，正向敵人的城堡瞄準點火，立刻撲上前去，一下子跳上那顆發出去的砲彈上。我這目的，無非是想利用砲彈把我帶進敵人的城堡。但是，當我人已經飛在空中時，才深深感到；這並非兒戲！

我心想，縱然現在我過去一切順利，但是以後要怎麼回來呢？在敵人的城堡中又會發生什麼樣的狀況？

他們可能會認出我是名間諜，然後把我放在絞架上活活吊死，用這種方式來贏得榮譽，我可是敬謝不敏的。經過反覆的思索，我決定應該當機立斷——這時剛好從敵人的城壁，也恰巧發了一顆打到我們陣營的砲彈，在牠經過我身邊的時候，我逮住了這個絕佳機會，從自己人的砲彈縱身一躍，騎到對

方的砲彈上。雖然徒勞往返，但幸好我平安無事，重新回到了自己的陣營上。

談到了我的跳躍功夫如此矯捷和俐落，連我那匹坐騎，也和我不相上下，當我騎著牠在全世界最挺直的大道上疾馳，任何墳丘和籬笆都無法阻擋我們的去路。

有這麼一次，那時我正在追一隻兔子，那隻兔子逕自穿越了公路，這時剛好有一輛車載著兩位嬌滴滴的太太，經過這條公路，恰巧堵住了我的去路。但是我那匹馬跑得太快，停不下來，竟朝著車子兩扇敞開的窗戶，「嗖」地一聲橫越過去，令我連脫帽都來不及，更不要說向她們表示一下衷心的感謝。

另一回是我打算躍過一片沼澤地；剛看到時，我估計沼澤並不寬，但是當我眞正橫越時，卻發覺事情並不是我想像中的，因此我立刻在空中來了一個鴿子翻身，回頭落到起跳的原點，等做好更充足的準備，再來一遍。

儘管如此，在我第二次起跳後，依舊沒有跨過，人連馬匹掉落在和對岸尚有一小段距離的沼澤裡，泥沼淹沒到了我的肩膀，要不是靠我那條有力的胳膊，一把抓住了我的髮稍，連同緊緊挾在我膝間的那匹馬兒，一同提出了泥沼，恐怕今天已經看不到我了。

雖然我的勇敢機智，老練又果斷的形式風格，加上坐騎奔跑迅速，但是在土耳其的那次戰役裡，卻讓我無法如願以償，甚至陷入敵人的重重包圍中，做了對方的戰俘。更嚴重的是；那些土耳其人依照慣例，將我典賣爲奴，在備受凌辱的狀況下，我開始奴隸繁重、瑣碎的工作，叫人感到十分厭煩。每天一大早，我得把蘇丹豢養的蜜蜂，統統野放到草地上，整天看顧著，一直要等到黃昏時分，再把牠們趕回蜂巢。

有天晚上，我不愼走失一隻蜜蜂，幸好我發現有兩隻狗熊正朝牠襲擊，爲了吃牠的蜂蜜，準備把牠撕成兩半。那時我手頭除了把銀斧頭沒有別的武器，

那把斧頭還是象徵蘇丹國家的園丁和農民的唯一標誌。於是我二話不說，掄起斧頭就往那兩個「搶匪」扔過去，此舉果然嚇退了那兩隻熊，讓可憐的蜜蜂得救了；但是糟糕的是；由於我臂力太過驚人，竟然把斧頭扔到了空中，直朝月亮而去。

那把斧頭落到月亮上頭，我該怎樣才能把牠取回來呢？難道要在地面上架個梯子？

忽然我想起土耳其的傳說，有兩種豌豆長起來很快，而且可以長到驚人的高度。於是我馬上找到並栽下這種豌豆，把它重在土裡。說也奇怪，它竟然馬上就長起來了，好像蔓藤那樣，延伸到弦月的一個彎角上。於是我緩緩朝月亮攀爬而上，不久便順利地抵達月亮裡頭去了。

不過要在那裡找到我的銀斧頭，卻不是簡單的事，因爲那裡的任何東西，都像銀飾品般地閃閃發光。著實花了我九牛二虎之力，才在一堆糟糠乾草之中

找到。現在終於可以回去了，不好了！這下子又有狀況；原來強烈的陽光把我的豌豆樹給曬焦了，讓我無法回到地面上，這可怎辦才好？

靈機一動，我拿起乾草來搓繩子，盡可能地搓長，我把它繫在弦月的彎角上，接著便沿著繩索溜了下去。我的右手用來支撐身體，左手則抓住斧頭。當我的身體往下滑的時候，就順手把頭頂上那段多餘的繩索砍斷，拿來跟下面的一段接上，這繩索砍了又接、接了又砍，用這樣的方式一步一步往下降，雖然不是很容易，但爲了回到蘇丹的田莊上，我也只好將就這樣。

當我離地幾公里的時後，手頭的繩索忽然斷裂，接著我人便從雲端摔了下來，摔得不省人事。由於從空中掉下來的重力，把地面撞出了個九呎深的坑動。

等到我慢慢甦醒過來，發現爬出這個土坑又是另一項困難。但是總歸要擺脫這樣困境吧！我用那些已經有四十歲年紀的手指頭，給挖出個階梯。拾級而

上，我終於重回天日了。

受過這些磨難，訓練得我更加地聰明。接下來，我找到更好的辦法來排除熊的干擾，避免牠們老是前來騷擾蜜蜂和蜂巢。

傍晚時分，我把蜂蜜搽在一輛車的推把上，自己躲在不遠處的陰暗角落。事情如我所預期的；一頭大熊聞到蜂蜜誘人的香味，走向前來舐舔著。由於牠的貪得無厭，竟然把整條推把舔到了喉嚨裡頭，吞進了肚子裡，還從屁股後面插了出來。

當牠津津有味將推把舔到了盡頭的時侯，我跑了出來，在推把末梢的洞孔裡打上長長的栓子，擋住了那位「饕客」的後路，讓牠這樣子待到了天亮。等大蘇丹起床散步時經過那裡，見到我這等把戲，幾乎笑個半死。

不久之後，俄羅斯和土耳其雙方簽訂了和平條約，我和其他的戰俘一起被引渡，又重回到聖彼德堡，當時我正要退伍，準備離開俄羅斯，剛好遇到全國

性的大叛亂。那個睡在搖籃裡的皇帝，跟著他的父母親、布勞恩施魏格王爺、明尼希元帥以及許多王公大臣，全都被發配到西伯利亞去了。當時整個歐洲適逢嚴冬，冷得要命，連出個太陽也好像被凍傷了一樣。從那時候一直到今天，我都彷彿害病的模樣，一回到自己的祖國，感到比當時出發到俄羅斯旅行前，覺得疲憊許多。

由於我把立陶宛馬留在土耳其的關係，只好搭乘郵車上路。

此刻我們正遭逢一條坎坷不平的小道，兩旁全是荊棘籬叢，這使我不由得想起，郵車駕駛員這時只要吹響號角，即使在這狹窄的路上，也不會讓迎面而來的車輛，擋住我們的去路。那個夥計眞的把號角放到嘴上，用力吹了起來，但是他的努力好像白費力氣。因爲他根本吹不出一息聲響來，這實在令我們費解。不過，我從另一個角度來想，可能正好是自己時運不濟，因爲不消片刻，迎面開來了一輛特大號的馬車。

我們根本無法從牠的旁邊過去，於是我毫不遲疑地，從車上跳了下來，把轅馬解開。然後將車廂、四個輪子以及一切行李雜物提起，往肩上一扛。當然我也考慮過那車子的重量，絕不是輕而易舉的事，但我的兩腳一蹬，還是越過了九尺高的荊棘圍籬，來到了田野。

等那輛車通過之後，我再跳回到小路上，快步走到我們的馬匹跟前，把牠們各自夾在腋窩下，帶著牠們像前面的動作一樣跳過籬笆，我往返跳了兩次，終於能成功地再上路，來到投宿的旅店。這中間還有一段插曲，其中有一匹馬不到四歲，牠十分勇敢卻過於調皮；當我第二次從籬笆上跳回來時，因爲動作過大，引起了牠的不滿，牠立刻蹄子亂蹬，幸好我把牠的後蹄往我的外套口袋裡揣，才把牠治住了。

到了旅館，總算脫離了險境，讓我們可以好好休息一下。這時郵車駕駛員把號角摘下，掛在火爐旁的釘子上，我則一屁股坐下正好在火爐前方。先生

們，你們可料想得到，眼前又發生了什麼鮮事？

這時我的耳畔忽然響起了一連串「噠的、噠的、噠噠的、」的聲音，逼得我們不得不睜大眼睛，想把剛才駕駛員無法吹響號角的原因找出來。原來是這些聲音早先在號角裡凍結住，一直到這個時候才緩緩地放出聲來。這聲音嘹亮又清脆，對郵車駕駛員來講，非常給足面子，因爲一個厲害的人物，不需要把嘴巴放在號角上，也能夠吹奏出最莊嚴的曲調，帶給大家莫大的驚喜。

我們聽到了《普魯士進行曲》——沒有愛情，沒有燒酒——我卻騎在那高頭白馬上——昨兒晚上我的表兄蜜雪兒來啦——，此外，還有許多其他的歌曲，包括了《晚之歌》。在所有的森林裡的活動也都靜止下來，這最後的一支樂曲，就當作我這席無稽之談的結束，同時，我的俄羅斯之行也在此告一段落。有些旅行家喜歡言過其實，因此很難使讀者信服，不過這也不奇怪，但是

假使有人懷疑我所說的故事缺乏眞實性，我也只能深表遺憾，同時要求他們立即離開。因爲接下來下面要開始講述的有關海上故事，內容要更加的曲折離奇，但卻也更實事求是。

第1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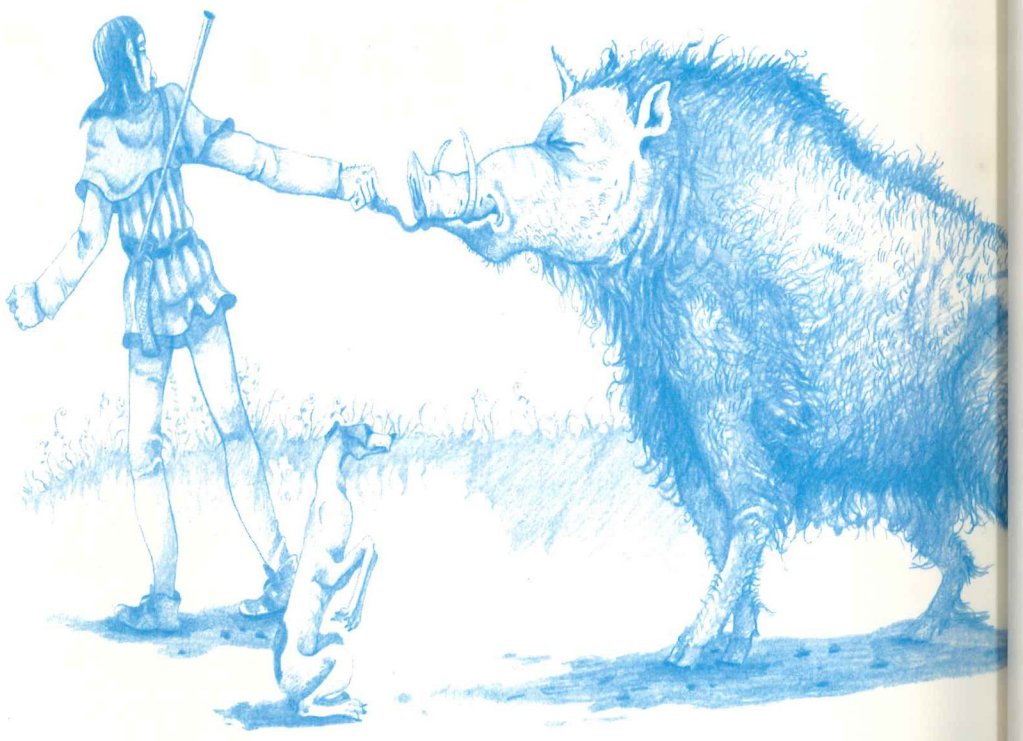

我本想把在英國發生的事，向讀者暢敘一番，不過想想，還是另找機會好了，因爲有一件事，我覺得非常有意思，想在這先提起；我很僥倖能見到那位窮奢極侈的國王，那時他正端坐在一輛豪華的馬車裡，往國會方向而去。坐在車頭的馬夫，態度十分嚴謹，手中的鞭子揮舞得相當技巧性，他的鞭稍揚出了「Ge-orge Rex」的字樣，車頭前的那塊擋板，上面鐫刻著英國國徽，令人望而生畏。

一七七六年我在樸資茅斯軍港，登上一艘裝有一百門大砲的英國一級戰艦，偕同四百個士兵，向北美出發。我們在海上行進的時候，沿途還算順利，直到離聖洛倫茨河還有三百公里的光景，船隻不知撞到什麼，猝不及防地產生巨大的震動。我們原本以爲是塊礁石，於是把測深錘拋下海中，儘管量到五百來克拉夫特那樣的深度，依舊沒碰觸到海底。

這場意外的的撞擊，讓人感到莫名其妙，而我們卻因此丟失了船舶，牙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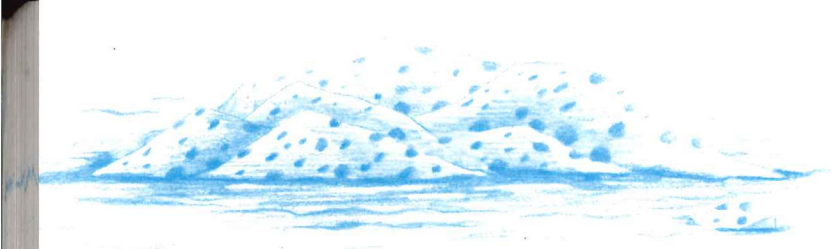

也齊腰斷裂，所有的桅杆從頭到尾裂了開來，其中兩根甚至摔到甲板砸得粉碎，那時候還有個不幸的傢伙正在主桅上收捲布篷，被摔到離船三公里之遠的地方，掉入了海裡。不過，他卻因禍得福，反而意外地得救。原來他被拋到到半空中時，湊巧抓到一隻栗色鴨的尾巴，他立刻翻到牠的背上，伏在牠的脖子和翅膀當中，然後慢慢地泅水過來，最後被人拖上了甲板救了起來。

要說明這次的衝擊有多厲害，有以下的舉證；當時甲板下面所有的船員，全都兩腳騰空彈了起來，腦袋撞在天花板上。我被這麼一撞，腦袋還縮進了胃裡，休息了好幾個月，才回到原來的模樣。

還有一次，我們還發現了一條巨鯨躺在水面上曬太陽，大家頓時陷入驚恐，一片難以形容的混亂之中。這龐然大物，受到我們船隻的打擾，開始顯得不高興，用牠的尾巴用力一甩，竟然把我們船尾瞭望台和一部分的甲板打得稀爛。同時牠還露出了兩排尖牙，咬住我們搭在舵上的主錨，拖著我們的船隻游

走。牠起碼游了有六十公里左右，以時速六公里的速度。天曉得！要不是我們還有些走運，他拖著的那根錨的鐵鏈及時斷裂，我們還眞不知要被拖到那去。在鯨魚丟失了我們的船隻的同時，我們也失去了那個鐵錨。這中間又發生另一件不幸的事——

在那尾鯨魚剛把我們拖走時，船隻忽然漏水，海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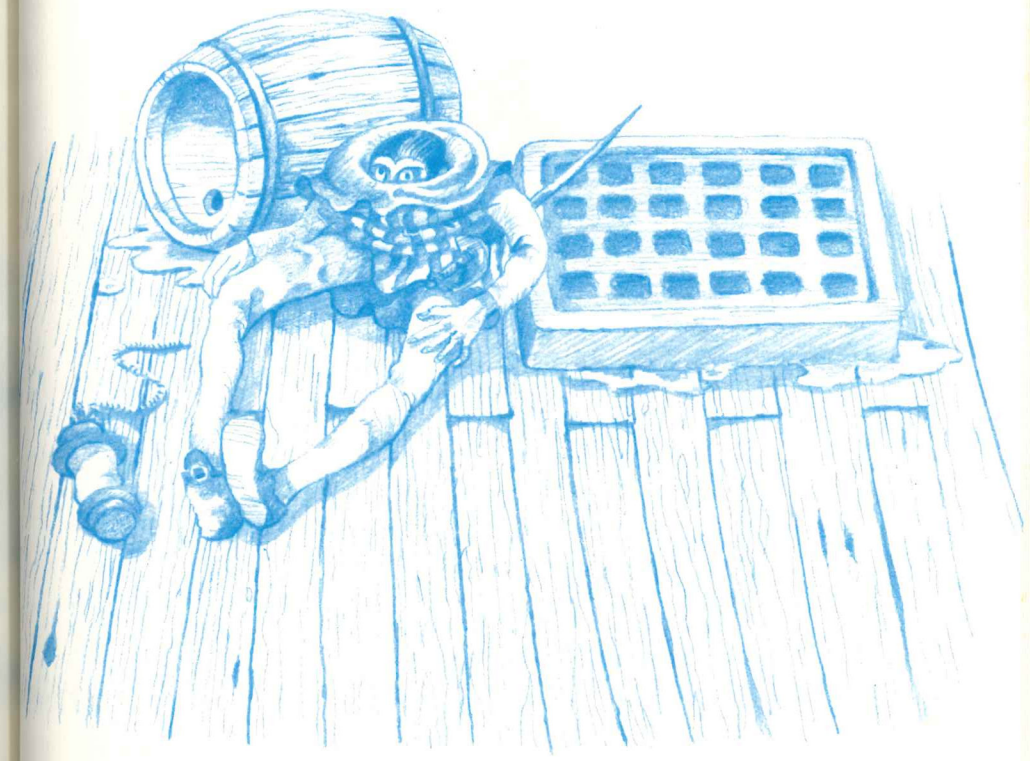

嘩啦啦往船內湧來，即使動用全船的水泵，也無法保證在半小時之內，我們不會沈入大海。不過我們算是福星高照，我首先發現了這禍事的肇端；原來船上給鯨魚衝破了一個直徑約莫一尺寬的大洞，我們只要想辦法將這漏洞堵住，就可以避免沈船的危機了，但是在試了好幾次卻都徒勞無功之後，我終於想出了全世界最厲害的辦法，挽救了這艘華麗的船隻，也挽救了數以百計的船員。

不管漏洞有多大，我不用脫去褲子，只消把我身上最珍貴的東西往上一坐，就堵住那個洞，讓牠滴水不漏，就算再來個更大的窟窿，我也能夠應付得了。

我的先生們，你們不用太過於驚訝，讓我來告訴你們，因爲我的祖先包括我的父母都出生於荷蘭威斯特法里亞地方。所以當我坐在漏洞上時，處境雖然十分尷尬，然而要不了多久，卻解決了我的困境。

經過六個月之後，當我們重遊歐洲時，竟發現離出事的老地方幾公里外，

第2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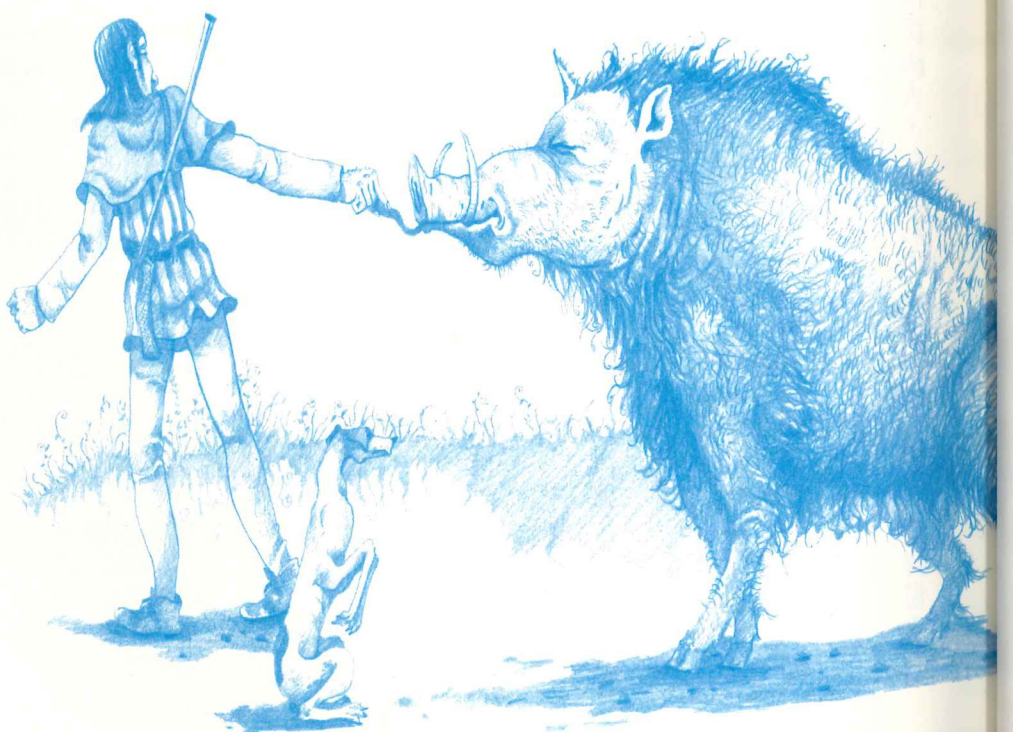

那條鯨魚的屍體浮在海面上。不是我吹牛，牠的身體起碼有半公里那麼長，就因爲這條魚如此巨大，我們的甲板只能擱上牠的小部分，我們就划著小艇四散開，花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才把牠的腦袋割了下來。在牠咽喉左邊的蛀牙孔裡，不僅找到了我們那個舊錨，還發現了四十來克拉夫特長的那根鐵鏈，讓我們又驚又喜，這件事情算是在旅途中唯一的奇遇了。

當我還在土耳其當兵時，經常喜歡搭著遊艇，在馬爾馬拉海上泛舟，一覽君士坦丁堡的宏偉壯觀，以及座落其中的大蘇丹的城堡建築。有一個天氣晴朗的早上，我正在欣賞著美景時，突然看到在半空裡，飄蕩著一個像彈子球大小的東西，下面還懸掛著一樣物品。我連忙去拿來我最好的鳥槍，把子彈裝好，然後對著空中那滾圓的「東西」射過去，很可惜第一槍沒有命中，接著我又發射了第二槍，結果還是落空，不過，我還不死心，發射了三顆、四顆……一直到第五顆子彈，終於把牠打破了個窟窿，那東西被我擊落下來，掉落在離我小艇開外的海面上。

原來那是一輛精緻的鎏金小車，被吊在一個巨大的氣球下面，至於那氣球的寬度，遠遠超過最大教堂的穹頂，那車裡坐著一位男子，還有被烤熟的半頭羊。待我驚魂稍定，就偕同我的侍從人員把這個稀奇的東西團團圍住。

坐在裡頭的男人看來像是個法國人，在他的口袋裡，都掛著好幾條貴重的

錶鏈，上面的錶墜，都描繪有著名的夫人老爺的頭像，他的鈕扣孔個個都佩著金質勳章，估計十分貴重，每個至少在一百個杜卡登以上，包括他的每一根手指上頭，都戴著價值連城的鑽石戒子。他的上衣口袋裡則裝著滿滿的錢幣，沈重得幾乎要把他的人拖垮在地。

我心想：天哪！這傢伙肯定是個大人物！所以那批鉅賈富賈的老爺太太們，會一反平常刻薄成性的習慣，妄想用這許多貴重的禮物，收買這人的靈魂。

雖然如此，他目前的處境卻顯得十分狼狽，幾乎連話也說不清楚。過了老半天，他才重新鎮靜下來，開口道：

「這架氣球光靠我的頭腦和智慧，是不可能發明出來的。駕馭它的訣竅在於掌握翻跟頭、走繩索等具冒險性的熟練技巧，我雖然登上了氣球，但還是經過了好幾次反覆的實驗，才飛上天空的。大概在七、八天前吧……精確的時間

我已經不記得了；我在英國的克倫威爾的海角起飛，隨身帶了頭羊，準備在下降的時候，給成上千萬的圍觀者，耍一套把戲。可是我的運氣不好，登上氣球不到十分鐘，風向陡然轉變，沒有把我送到預定著陸的埃克塞特，卻把我逼到了大海上，我以爲在往後的日子裡，我將在不可預測的海洋上空氣流中盤旋。

看來，我是無法再耍弄那套「羊把戲」了，不過這倒好；因爲在空中旅行的第三天，我肚子餓得要死，看來宰羊來充飢成了我的當務之急。

當時我好像和雲朵一般高，月亮被我踩在腳下，經過了十六個小時的飛行在太陽的旁邊，連我的睫毛也給烤焦了。於是我舉起事先剝好皮的羊隻，擱在車裡太陽直曬的地方，也就是搭在氣球上沒有辦法遮蔭之處，把牠整整烤了三小時。於是這些日子以來，我就靠著這隻烤羊肉度過的。」

說到這裡，那男子停了下來，往四下張望，彷彿要把周圍的事物，作更深入的觀察。於是我向對他解釋說，我們眼前的這些高樓，都是君士坦丁堡大蘇丹的宮殿。他原本以爲自己來到了另一個世界，聽了我的話之後，感到非常驚訝。

他終於又接著說道：「我之所以能夠長期在空中飛行，原因在扯斷了氣球通氣栓上的那根線頭，不讓燃燒氣體從氣球中逸出。除非氣球燃燒，或者由於燃燒而爆炸，否則它就會像穆罕默德與世長辭那樣，永遠飄遊在天地之間。」說完後，他很闊氣地把那輛車送給了坐在後舵邊的水手，還有半隻的烤羊肉則丟到大海裡。至於那個氣球，在它被我打穿過後，還沒來得及掉到地下，已經炸個粉碎了。

第3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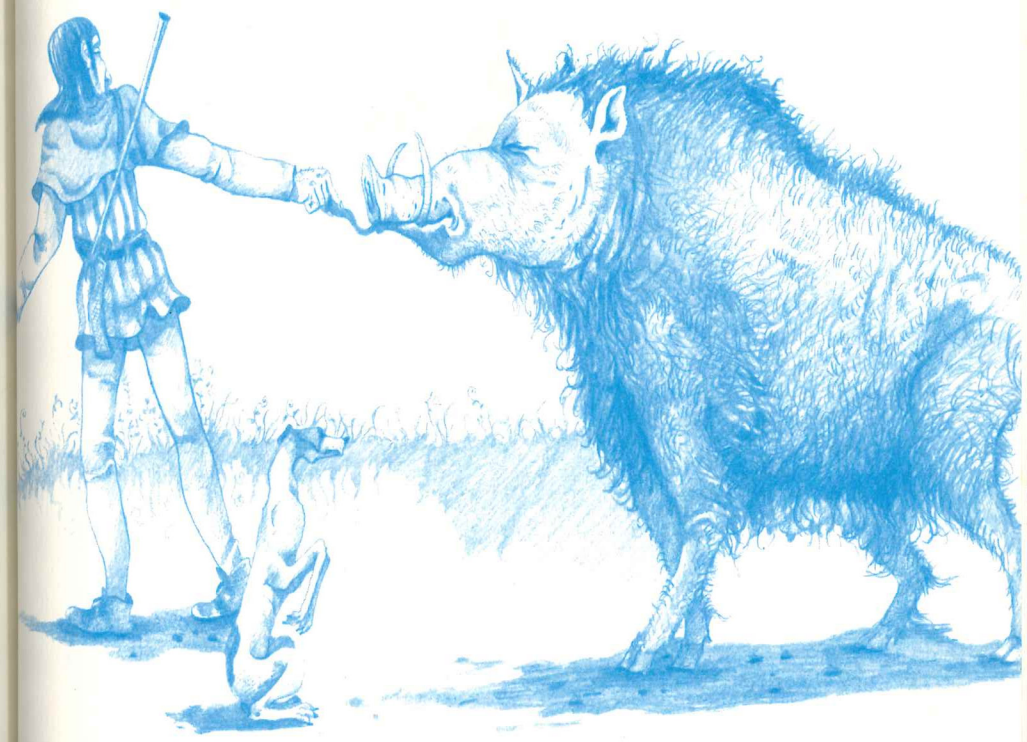

我的先生們，還有一點點時間，就讓我們喝完這一瓶清涼的美酒，在這時間我給你們講些其他曠世奇聞，這些事情還是我上次回歐洲前幾個月碰到的——

我與大蘇丹的相識，是透過羅馬、俄羅斯帝國的使節的介紹，由於法國使節的大力推薦，大蘇丹就委託我專程到開羅，爲他辦一件非常重要的事，並且央求我要把那件事，辦得很隱秘，不會讓人知道。

在我啓程的時候，他替我舉行了一個隆重的儀式，不知其數的侍從前呼後擁著我。沿路我只要有機會，就把一些看起來能力不錯的人招爲我的助手，以擴充我的侍從隊伍。

在離君士坦丁堡沒幾公里處，我見到一個瘦骨嶙峋的矮子，風馳電掣般地從田野裡跑來，在這矮人的腿上，各綁著五十磅重左右的鉛球。

看到這種情況，讓我忍不住好奇，喚他過來問道：「我的朋友，你要到那去？爲什麼跑得這麼快呢？又爲什麼在腳上綁了這麼重的東西？」

「我從維也納來，」那個步行者回答。

「我已經跑了有半個小時了，本來我是在維也納一個貴族那裡工作，今天我辭職不幹了，打算要到君士坦丁堡找份差事，現在沒有人要我跑得這麼快了，於是我就在腿上加了重量來降低速度；因爲我的老師從前教導我：『生活有度，人生添壽』。」

這位飛毛腿很投我的意，於是我又問他，看他願意在我手下做事嗎？他立即點點頭表示同意。

接著我們就從開始日夜趕路，經過了不少城市和村莊。在離大馬路不遠綠草如茵的阡陌上，靜悄悄地躺著一個男子，彷彿像是睡著了似的。然而他並不是在睡覺，而是把耳朵伏在地面，聚精會神地凝聽，那來自十八層地獄裡的居民到底在幹些什麼。

「我的朋友，你在那裡聽到了什麼？」

「爲了排遣寂寞，我聽著草的動靜，看它們到底是怎樣成長的。」

「你能夠聽到那些事嗎？」

「噢，這是區區小事！」

「那麼你爲我工作吧，我的朋友，我這裡會有用得著你的地方。」

那傢伙一骨碌爬起來跟著我。再過沒多遠，我看見一個獵人站在小丘上，手中拿著上膛的長槍，對碧藍如洗的天空射擊。

「祝福你百發百中，獵人先生！不過我很好奇，你在打什麼？我除了藍色

的天空，什麼也沒看到。」

「唔，我在試這支最時髦的庫享羅伊特的長槍，現在正好有隻麻雀停在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屋頂，我這一槍要把牠不偏不倚地打落。」

打獵和射擊原是個高尚的活動，我也是酷愛此好，要是你知道這個底細的話，也就會對我當下立刻和那位神槍手高興地擁抱，不會感到意外了。我當下毫不猶豫，也把他拉到了我的麾下，接著繼續前進。

我們一夥人又經過了不少的城市和村莊，最後來到了黎巴嫩山前。

在一座黑沉沉的杉木林子面前，站著一個粗壯的大漢，他正把條繩子套住了那座森林用力在拉。

「你在做什麼呀，我的朋友？」我問那傢伙。

「噢，我蓋房子要用木材，不過我卻把斧頭忘了帶出來，現在我必須設法把這些木材運回家去。」說完，他用力一拉，只見那一公里見方的整座林子，好像一片蘆葦似地，「劈裡啪啦」在我面前倒下。

我的個性幹任何事情，都是很乾脆的，這傢伙說什麼我也不會放過他，即使要我付出很高的代價，也非雇他不可。

接著一行人又上路了。

終於我們來到了埃及邊界，這時忽然起了一陣狂風，我很擔心這風會把我和我的車輛、馬匹以及侍從人員一股腦通通捲走，拋到半空中。這時在我們走著的大道左方，有七架風車並排著，軸心四周的風扇飛快地轉動，像被一個技藝嫻熟的紡紗女工索操縱。離這些風車不遠的右方，站著一個腰有十圍大的胖子，正用食指挖著右邊的鼻孔。這傢伙見到我們在狂風中，焦急萬分走投無路的樣子，連忙把他的身子往旁一偏，跑到我們的跟前，好像士兵見到長官那樣，畢恭畢敬地對我脫去帽子。

說也奇怪，這同時，狂風陡地平息下來，連帶那些風車也停止不動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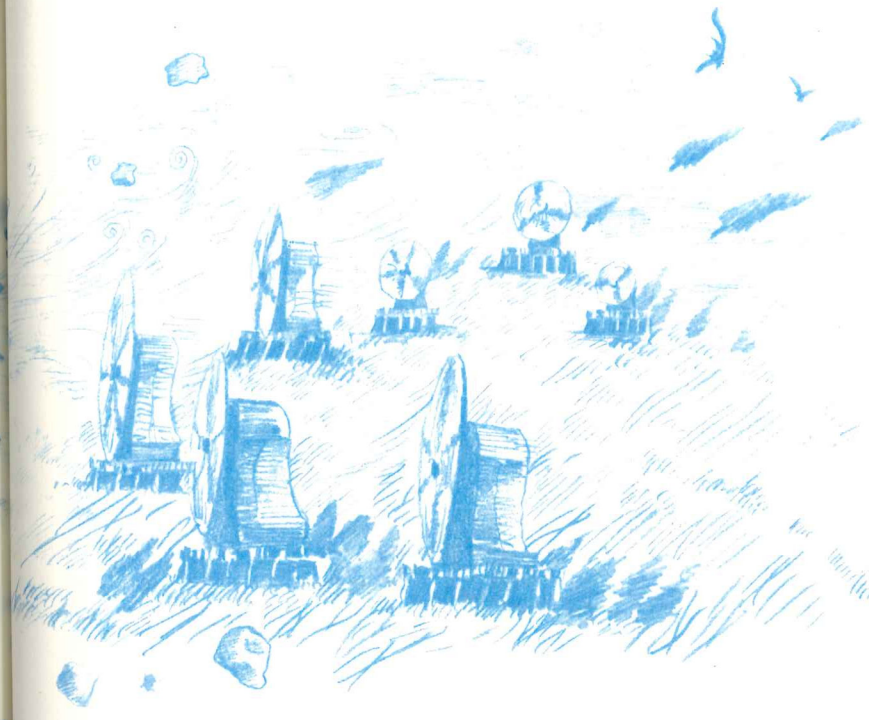

原來這一切事情，都完全是人爲的。爲此我感到驚訝不已，對著那醜漢嚷道：「你這傢伙，這究竟是怎麼回事？是魔鬼擱在你的肚子裡了，還是你本身就是個魔鬼？」

「請你原諒，閣下，」那人回答，「我只是爲了我的主人；也就是那位磨坊老闆，在這裡吹些風罷了！我剛才所以按住另一個鼻孔，就是深怕連那七架風車一起吹倒。」

「眞是個了不起的人物！」我暗自嘆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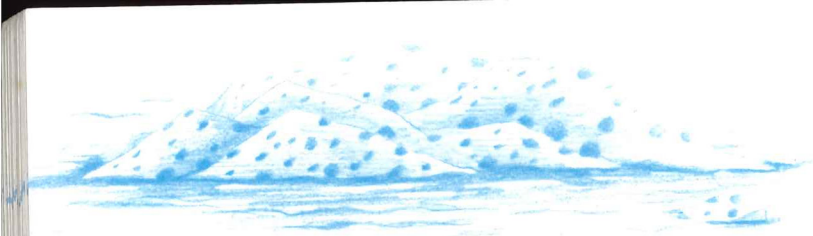

今後要是回到了故鄉，想把普天下不管是發生在陸地上的，或者是海洋上的奇事，都要講個詳細時，萬一喘不過氣來，他還可以助我一臂之力呢。於是我很快就和他達成了一項協議，那吹風手撇下了他的磨坊，跟著我走了。

最後我們終於抵達了開羅，我在這裡如願地順利完成任務，而且跟那群庸碌的侍從告別，心情顯得特別偷快，留下了那幾位新招的良才，當作自己的親

信，跟他們一同回家去。

這天天氣晴朗，在舉世聞名的尼羅河上，迷人的景色非筆墨所能形容，因此讓我想租艘小艇，從水路直到亞歷山大海港。

在開始的頭兩天，沿途的風光旖旎無比，令人心曠神怡。

我的先生們，這裡順便要提一提，有關尼羅河每年一度的洪水氾濫，相信你們也耳熟能詳了吧！就在路途的第三天，尼羅河水暴漲了。又過了一天，河道左右兩邊的陸地，全都給淹沒達好幾公里之遠。

直到第五天的傍晚，我那條小艇陡然給什麼東西給纏住了，起先我以爲是藤蔓植物或者灌木叢，但一直到次日清晨，天色稍微放亮時，我才發現船下到處都是熟透的杏子，那種香味聞起來雋永可口。於是我們立刻扔下測深錘，確定我們的船位，離開陸地至少有六十尺光景，而我們目前的處境，正是進退兩難的地步。

根據太陽的角度，我估計目前應該是八、九點鐘左右，正在想時，迎面卻突然捲起一陣大風，把我們的小船打翻了，船內立刻灌滿河水往下沉。我們都算走運，總共八個男子加上兩個孩子，統統給大樹擋住了去路，岔開的枝芽托住了我們的身軀，而那艘小艇由於體積過重，被大水衝走了。

我們就在這樣的困境中守了三個禮拜零三天，用杏子來填飽肚子，喝河水解渴，毋庸我再贅述。歷經二十二天的磨難，大水才跟來的時候一樣，以非常迅速的時間退潮，一直到到了第二十六天，我們終於回到了結實的土地上了。我們眼裡見到的第一件安然無恙的東西是那艘小艇，它躺在離原來沉下去不遠的地方，距離大約二百來公里。我們到船上拿出一些不可少的東西，在太陽底下曝曬，又從船艙裡取了些必需品，接著設法找到我們的正確路徑。

根據精確的計算，我們這次被河水捲走，越過許多的田園和樹林，全程竟達五百五十公里之遠。接下來，我們整整花了一星期，才回到河邊，看著滾滾

的河水，又重新回到了它的軌跡。我們把這些冒險的經過，統統告訴了當地的一位長官；他待人眞摯而熱心，馬上接濟了我們大量日用品，又用他私人的小船送我們一程。

過了六天時間，我們才總算到了亞歷山大海港，在那裡登上大船，前往君士坦丁堡。

在那裡，我受到大蘇丹的親切接待，又讓我晉謁了內宮。皇帝陛下在內宮降低尊位，與我攜手同行，讓我盡情享樂，並招來不少名媛淑女連同他的嬪妃，由我自行挑選陪伴。

至於獵豔尋歡的事情，我向來不愛自誇，因此我但願先生們，晚上能好好休息一番。

第21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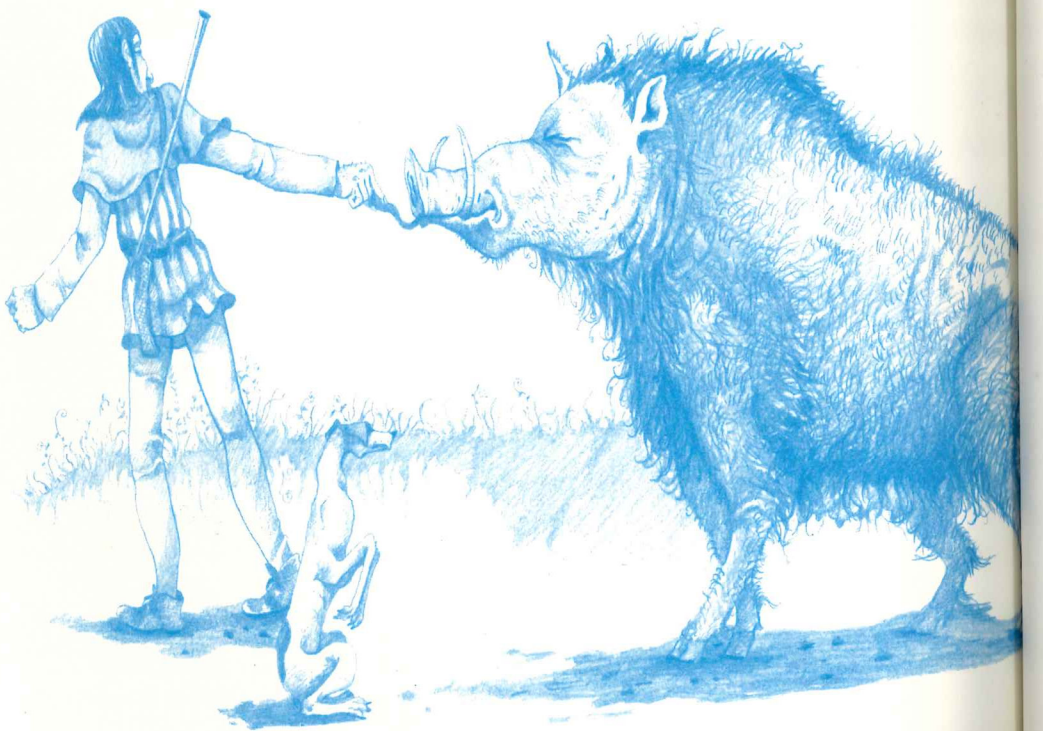

講完了埃及的旅行故事，男爵站起身來，準備上床睡去，而在座的聽眾，本已睡意朦朧，無心諦聽，但一聽到他提及皇帝的深宮內院，個個都重新精神煥發。他們非常願意再聽些有關內宮的韻人雅事。然而，男爵本人卻沒有絲毫興趣，即使是這樣，爲了不辜負聽眾們對他迫切而熱烈的要求，他依舊講了他那奇怪僕從的幾個小故事，內容十分精彩，他這樣的談來：

從埃及之行回來，我待在大蘇丹那裡，眞是享福得不得了。皇帝陛下好像沒有我在身邊，就要活不下去，日夜邀我赴宴。老實說，我的先生們，這位土耳其國王，跟世上所有的獨裁者一樣，美饌佳餚總是擺滿一桌，不過這僅僅還只是食物而已，絕對不能和杯中之物作比較。據聞，穆罕默德的教規是不准教徒們喝酒的，在公開的宴會上，即使區區一杯美酒，他們也寧可割捨不飲；這卻是指在「公開」場合，私下底下卻往往可以通融的，有很多土耳其人像德意志最虔誠的教士一樣，把禁令不放在眼裡，這種情形，連土耳其

王也不例外。

一般說來，在盛大的宴會上，都有古蘭經專家；那也就是說有眾望所歸的教士出席，飯前他們必須祈禱「與眾共樂」經文，餐後則用「感謝阿拉」的詞彙作爲結束，對於美酒他們是連想也不想。然而一旦酒席結束，皇帝陛下照例退至內室，把瓶美酒好好享受一番。

有一次，大蘇丹親切地向我使了個眼色，要我跟他到內室。等我們進了內室，他立刻回身把門鎖上，從櫃子裡取出一瓶酒來，對我說道：「閔希豪生，我知道你們基督教徒很喜歡喝上一杯，我這裡有唯一的一瓶托考伊酒，這酒異常香醇，也許在你有生以來還沒嘗過呢！」說著，皇帝陛下給我和自己各斟上一杯，然後跟我乾了杯。

「這特好的美酒，你覺得怎樣？」

「這酒太好了，陛下，然而，請允許我講一句；當我在維也納時，已故的

卡爾六世皇帝賜我的酒，味道比這好上好幾倍了。哎，陛下要能嘗嘗該有多好呢！」

「閔希豪生老兄，我向來是很尊敬你說的話，但我很難去相信在這世上，竟有比這托考伊更好的酒，從前我曾從一位匈牙利紳士那裡收到過一瓶像這樣子的酒，那個人還很捨不得送哩！」

「陛下，這分明是他在戲弄您，光是托考伊酒也有很大的差別，那個匈牙利紳士其實沒這麼闊氣的。我們可以來打個賭，我保證在一個小時內，從皇帝的地窖裡，給您找來一瓶托考伊酒，而且等您嚐到那瓶托考伊酒，就會感到別有風味。」

「閔希豪生，我看你是在胡扯了。」

「我不會胡扯的，我包准在一小時內，從維也納那位皇帝的地窖裡，給您拿瓶托考伊酒來，貨號完全不同，而您這瓶酸溜溜的酒就會相形見絀。」

「閔希豪生，閔希豪生，你別捉弄我，據我對你的了解，你平日裡還算是個規規矩矩的人，不過，現在我倒要好好考慮，你是不是在撒謊。」

「哎，這要從何說起呢，皇帝陛下，您盡可以考驗我，我最痛恨吹牛的傢伙。如果我沒有履行諾言，陛下您不妨砍掉我的腦袋。只是我的腦袋並不值一個子兒，而您又下些什麼賭注呢？」

「一言爲定！我決不食言！如果時鐘敲過四下，而你那瓶托考伊酒還未送到，那莫怪我不留情面，把你的腦袋砍下；因爲即使是我的知交，也不准許對我要弄任何花招。但是，你如果所言不假，就讓你派個身體最強壯的傢伙，只要他力所能及，盡量把我國庫裡的金銀錢幣、珠子寶石，通通拿走。」

「就這麼說定！」我回答說。

接著向他人要來羽毛筆和墨水，給瑪麗亞・特蕾西亞女皇寫了張便條，內容如下——

「女皇陛下，您是至高無上凱勒父王陛下的唯一繼承者。過去我經常在您父王那裡品嘗托考伊甜酒，由於他對我的啓迪，恕我冒昧請求陛下是否也可賞賜這麼一瓶酒？但需要是極品，事關賭注，尚祈准允。我保證願以赤膽忠心，爲您陛下效力，」

寫完信已經是三點過五分了，我迫不及待地把這個便條，交給我那位飛毛腿的部下，囑咐他拆除腿上那個沉重的鉛球，火速向維也納趕去。大蘇丹和我兩人，依舊在原地喝著剩下的酒，一面等待著那瓶十全十美的好酒到來。

時鐘打過了三點一刻、三點半、到三點四十五分了，而那飛毛腿卻還未見影蹤。坦白說，我的心裡不免煩躁起來；因爲我發覺皇帝陛下，不時抬起眼睛，向拉鐘的繩索看去，像是要鳴鐘把劊子手喚來侍候一般。

後來我得到他的許可，到花園裡散散步，透口新鮮空氣。只是早有幾個侍從人員，寸步不離地盯著我。當時針已經指向三點五十五分時，事情看來越來越危急，我趕快差人把我的順風耳和神槍手叫來，吩咐順風耳平躺在地上，聽聽我的飛毛腿部下到底趕回來沒有。他回報給我說，那個貪玩的傢伙，竟然在離這裡很遠的地方，沉沉地睡著了，還不停地大聲打鼾。一聽之下，眞把我嚇壞了。我那位勇敢的神槍手，奔到較高的平臺，把腳尖高高踮起，這才馬上失聲叫了起來：

「天吶！那個可憐的傢伙！想不到這懶漢身邊放著那瓶酒，竟在貝爾格蘭德的一棵槲樹下睡大覺呢！等等，我給他搔癢去。」

說完，他立即端起庫享羅伊特長槍靠在頭旁，裝滿一槍膛火藥，打在那棵槲樹頂上，槲樹頓時向下起一場冰雹，老枝嫩葉紛紛掉了下來，把那個熟睡的傢伙打醒了。這時他自己也開始害怕起來了，想到差一點睡過了頭，於是拿起

酒和瑪麗亞・特蕾西亞托捎的信件，拔腿狂奔，當他踏到大蘇丹內室的門檻上時，時鐘恰好指在三點五十九分半。

現在，那個貪杯好飲的皇上正在津津有味地品嘗著那瓶酒呢！

「閔希豪生，我要這瓶酒佔爲己有，你不會見怪吧。你跟維也納的關係，比我想像中的強得多了，你今後一定會弄到更多的好酒吧。」

說完，他把那瓶酒鎖在櫃子裡，隨手把鑰匙藏在褲袋裡，並敲鈴喚來財政大臣。那一連串銀鈴聲，傳進在我耳裡，顯得分外悅耳。

「我現在要把那筆賭帳跟你算一算了。」

他對我說完，轉頭吩咐進房的財政大臣道：「我的朋友閔希豪生將派一位壯漢，看他在國庫裡能搬多少，你就給他多少。」

那財政大臣頻頻磕頭，幾乎連鼻子都碰到了地面上。

大蘇丹落落大方地和我握了握手，然後讓我們兩人先走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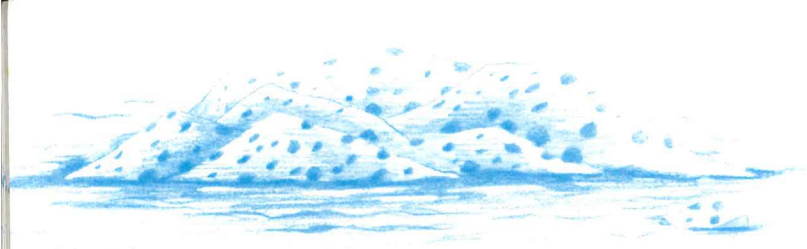

我的先生們，你們可以想像我當時多心急，片刻也不敢逗留，打算前往實行大蘇丹給我的指令。首先我叫我那位大力士部下準備好長長的麻繩，來到國庫裡等候我的命令。

等到我的大力士打包好包裹，國庫內剩下的東西，恐怕連你們也很難挪動得了。於是，我帶著到手的財物直奔向碼頭，在那裡租下了一艘最大的貨船，偕同我的全體侍從，把包裹裝好，立即揚帆啓程，以求全身而退。

等我走了以後，令我擔心的事果然發生了。當時，那位財政大臣慌作一團，來不及把國庫的庫門關上（不過也沒這個必要），就急忙奔到大蘇丹面前稟報，說我怎樣奉行他的指令。大蘇丹一聽，彷彿是五雷轟頂，對自己的輕率感到悔恨不已，立即令海軍大帥，統率全部艦隊前來追趕我，想反悔來誣告我，否認有打賭這回事。

當我出海不到兩公里的距離，立刻瞧見了土耳其的艦隊緊追而來。他們揚

滿了帆，從我的後面跟來，我的腦袋還沒來得及鎮定，這會卻又開始搖晃起來了。

幸好我那位吹風手部下從旁建議：

「大人，不需要這麼慌張。」說完，他走到船後的甲板上，把一個鼻孔對著土耳其的艦隊，另一個鼻孔對著我們自己的帆篷，然後呼起一陣狂風，不僅把他們全部艦隊吹回了港口，連對方船上的桅杆、帆篷，以及索具物件，統統吹得七零八落。而同時也將我們的船隻，不消幾個小時，就一帆風順地吹到了義大利。

雖然如此順利逃脫，然而一談起我那筆財物，我心裡卻很不痛快。因爲，不管魏瑪圖書館館長雅格曼先生曾經試圖挽回過聲譽，但是在義大利仍舊是遍地窮人和乞丐，那裡的員警也都是萬惡不赦的傢伙。所以以我這樣心地善良的人，也不得不採取些措施，把其中大部分的財富，布施給街上的乞

第5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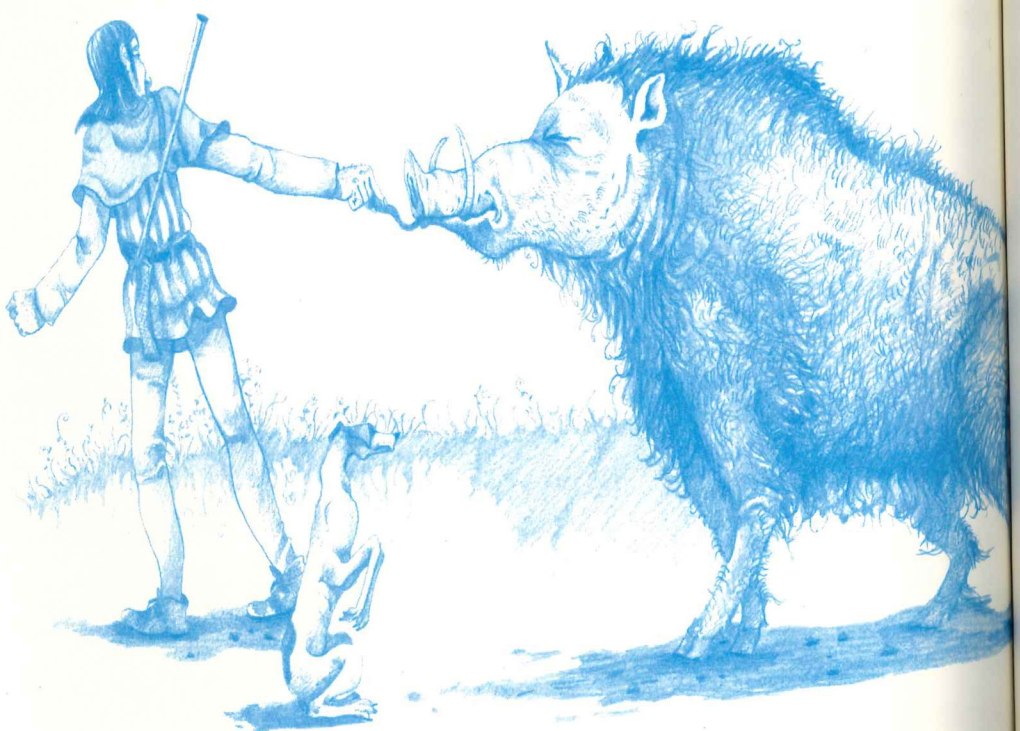

丐。

至於剩下的錢財，在我去羅馬的途中，剛踏上聖地洛雷托平原時，就被一夥強盜洗劫一空。要是那些強盜們能捫心自問，就會感到怔忡不安；因爲他們搶取的這筆財物，直到今天依舊影響深遠。就連德高望重的人，只要取得其中的千分之一，就馬上可以從羅馬的教皇那，爲自己以及後代的子子孫孫們，贖得一切罪愆的豁免權。

我的先生們，說到現在，已經到了我睡覺的時候了。祝各位晚安！

毫無疑問地，有關菲力浦斯船長；現在大家稱他作馬爾格雷夫爵士，在北方最後一次的探險旅行，你們肯定是聽過的——當時我也正陪同著這位船長一起旅行，而那時候我不是他的下屬而是好友。

順便提到一句，我一向認爲在旅途之中，時時注意四周發生的事情，是極有必要的。所以當我們來到北緯較高的一個地方，我拿出你們在聽我演講直布羅陀旅行時，已經熟悉了的望遠鏡，向四周張望。

在離我們半公里距離之處，有座浮動的冰山。它的高度遠超過我們的船桅，在那座冰山上我還看到了兩頭白熊，正在那而廝打。於是我連忙背上長槍，打算向那座冰山走去，才剛爬上山嶺，卻發現了那條路走起來非常累人又危險；我得不時躍過驚人的懸崖峭壁，而在其他地方，路面卻平滑如鏡，讓我不斷地跌倒再爬起，忙得不亦樂乎。

最後我還是抵達了那兩隻白熊在的地方，也明白過來，牠們並不在打架，而是在彼此嬉戲。不過這些都無關緊要，因爲我腦子裡正在盤算著熊皮的代價——因爲那兩頭熊至少都有一隻最肥的母牛般大小。

在關鍵的時刻，沒想到我竟然右腳打滑，長槍還來不及瞄準，身體已經跌得四腳朝天。由於摔得過於慘烈，我有足足半個鐘頭不省人事。等我醒來時，發覺剛才提到的那頭怪獸，扭動著身子朝我臉上撲來，爪子抓住了我新皮褲的腰帶。那時我簡直慌張到極點，上半身鑽到了牠的肚子底下，只有兩條腳露在外面。天曉得，這頭野獸要把我拖到哪裡去？幸而我立刻掏出了一把小刀，握住牠左邊的後腿，用力割去牠的三個指甲。

喏，就是這一把！你們不妨瞧瞧——

這時怪獸連忙把我放開，發出可怕的怒吼聲，而我立刻拿起了長槍，在牠逃跑之前開了一槍，牠果然應聲倒地，這一槍，使得這個殘暴的怪獸永遠長眠。不過麻煩的事還在後頭，那聲槍響無意喚醒了方圓半公里，正躺在冰上睡

大覺的成千隻白熊，牠們一群接著一群向我這邊奔來。

時間很緊迫，必須要我在短短時間內，想到辦法來營救自己。幸好我靈機一動，僅僅用了「熟練的獵人剝去一張兔皮」的一半時間，從熊身上割了下皮，隨手拿來往自己身上一裹，頭顱剛好可以套進牠的腦殼裡。我剛穿好，那群熊已經把我圍得水洩不通，裹在那張熊皮裡，讓我覺得一陣冷一陣熱的。

我的計謀簡直妙極了，那些熊一個挨著一個，把我全身上下嗅過一遍，然後深信不疑我就是牠們的同類，唯一的缺憾，大概就是我的身材無法跟牠們一樣大小，不過和牠們當中的幼熊比起來，那個頭也不比我大了多少。於是牠們嗅過了我，又嗅過了同伴的屍骸，好像把我當成了莫逆之交一樣。而我把牠們的舉手投足，盡量模仿得惟妙惟肖，除了咆哮和吼叫以及格鬥方面之外，其他的跟牠們比起來幾乎沒有差別。

儘管我現在的外表跟熊毫無差別，但是我畢竟還是個人，於是開始思索，既然與這些動物建立了親暱的情誼，我就得充分利用這絕佳的條件來扭轉情勢。過去我曾經聽過一位老軍醫講，如果脊椎骨上受了傷，很容易就會死於非命，因此我決定嘗試一下，這雖然是一個大膽危險的舉動，然而我一點兒也不害怕。於是，我把刀握在手裡，對準我身旁那隻最大的白熊，冷不防地朝牠肩旁頸項一刀下去。

我心裡很清楚，假使這頭野獸能挺過這一刀，我就會被牠撕得粉碎，但還是決定試一試。幸好這伎倆奏效；那頭熊隨即倒斃在我的腳邊，一動也不動。現在輪到我大顯身手的時候了，我依樣畫葫蘆，把其他的白熊一一給捅死，這對我來講簡直是易如反掌，因爲，當牠們見到自己的兄弟前俯後仰地倒下時，卻絲毫沒有反應。牠們不會去多想同伴們倒下的原因和結果，這對我來說，反而是很幸運的事。眼看牠們統統倒斃在我的眼前，無形之中，覺得自己好像變成了力屠千熊的西姆森了。

事情草草結束後，我便回到船上，把船上幾乎三分之一的人，全都叫過來幫忙。他們先幫我剝下熊皮，然後把熊腿搬到船上，不到幾個小時，一切都已經完成，把那艘船裝得滿滿的。剩下的那些肉就統統拋在海裡，我相信經過海水的浸泡，那些肉的味道將會跟火腿一樣美味。

回到家後，我以船長的名義，把那些製成的火腿獻給海軍部的爵士，另外

的部分則獻給掌管國庫的大臣，以及各大城市和倫敦市的市長，最後剩下的給了有所有和我往來過的商人和交情深厚的朋友。我因而受到各界人士熱情的致謝，包括市長強制回送的一份禮物；他要我到市府，出席一年一度市長大選的盛筵。

至於那些熊皮的處理上，我將它送給了讓她的子子孫孫以及宮女嬪妃能做些禦寒的衣服。意外地，俄羅斯女皇專程派遣特使，送來表示感謝的親筆手諭，懇且地希望我能跟她共享皇家的榮華富貴。但是，我並不渴望這皇家的恩賜，便委婉地謝絕了女皇陛下的好意。

幫忙遞送女皇手諭的特使，正等待著使命，務必要把我給女皇的回信給帶回去。這個時候，我又收到了女皇陛下的第二道手諭，在信中她傾吐了對我的一往深情，表示我是她精神上的唯一依靠。

據這個心靈脆弱的可人兒，曾在跟多戈魯基侯爵一次的談話中洩露——

她上次所以生病的原因，在於我的冷酷無情。這點還眞讓我搞不懂，這班太太們在我身上究竟發現了什麼；像女皇陛下這樣地位崇高的女人，肯下嫁於我，在我的經驗中也是絕無僅有的。

有些人不免造謠中傷，形容按照菲力浦斯船長的習性，在每次旅行的時候，他是不會走得太遠的。但是，既然來到這，他的人身安全，我理當應該保護他。至於我們的船隻在裝滿許多熊皮和熊腿之前，航線的決定始終是正確的。當時如果有人想繼續前進的話，簡直是一個瘋狂的舉動，因爲我們怎麼可能逆風行舟，更何況將船頭向著那又高又大的冰山撞去。

自此以後，船長不再輕易顯露自己的眞意，只表示他沒有資格擅自定名「熊皮的日子」的榮譽。沒想到我們勝利返鄉的光榮，卻讓他對我產生了嫉妒，而且不擇手段，想對我極盡誹謗之能事；他對群眾散布，宣稱我套上一張熊皮，去欺騙那些白熊，要是換作他，根本不需要戴上這副面具，照樣敢走到

白熊當中，被那些動物所接受。

因爲這件事情，我們經常發生口角，一直至今日，彼此之間還存有一條不可跨越的鴻溝。

顯然，就這一點來說，我認爲他表現出來的行爲未免太幼稚，因爲一個崇尚道德的君子，絕對不會忌妒任何人的榮譽；他們寧可退一萬步，也不會跟一個貴族發生爭執的。

第6章

另一次的海上之旅，是跟漢彌登船長一道從英國出發的，我們準備到東印度去。我隨身帶了一隻精於捕松雞的獵犬，因爲在我的單純想法是，即使金銀財寶也無法跟這頭犬相比；因爲牠從來沒有騙過我一次。

有一回，根據我們精確的觀察，我們離陸地還有三百公里，而我的獵犬忽然豎起耳朵開始狂吠。我驚訝地看著牠足足有個把鐘頭，然後把這情況告訴了船長和其他船員，我那頭獵犬聞到了一股野腥，要求他們立即將船靠岸。話才說完，大家立刻起了一陣狂笑，但是我還是堅持著，認爲我獵犬這樣子的狂吠，是有牠的用意。

經過反覆多次的爭執之後，我以堅決的態度向船長表示；與其相信船上其他人的眼睛，還不如依靠我那獵犬特雷的鼻子。並且信心十足地提出，願意跟他們打一百個幾尼的賭注。這筆數字，剛好是我這次被雇的總額。

我堅信要不了半小時，我們一定會碰到水怪的。原本是個好心腸的船長，聽

我這麼說，又開始大笑起來，回頭把船醫克勞福德先生請來，幫我把把脈搏。

船醫把過脈之後，報告船長說我的身體完全健康。接著，他們倆開始吱吱喳喳地交頭接耳，我大概能猜得出來他們在說些什麼。

「他的神智不正常吧，我可不要跟他打賭有欺騙嫌疑。」船長說。

醫生反駁道：「我的意見正好與您相反，他的神智很正常；只是他相信他那條獵犬的嗅覺，而不是船上官員的判斷。至於打賭嘛——無論怎樣，他都是要輸的，不過這也是他咎由自取。」

船長回他：「這種打賭方式顯得不夠誠實。但是事後如果我把賭注還給他，這就顯得我的寬宏大量了。」

當他們攀談時，特雷一直待在原來的地方，更加強了我對賭局的信心。所以我又再一次提出了我的建議，對方也馬上接受了。

緊靠在大船的尾端，有艘長形的小艇，裡面本來坐著幾位水手正在捕魚，

他們還沒來得及聽完我們雙方「一言爲定」的內容，就已經從海裡網起一條非常大的鯊魚，他們合力將鯊魚拉上甲板，立即開膛剖腹——

果然在這個畜生的胃裡，發現了至少有六對以上活跳跳的松雞。

那些可憐的傢伙，肯定在這裡已經待了一段時間，其中有隻母松雞，正孵著五顆蛋，當那鯊魚被我們剖開的瞬間，有隻小松雞恰好破殼而出。

我們把這隻松雞，跟剛出世不久的小貓放在一起，那隻母貓竟然把牠當做自己的孩子照顧，每當牠蹦蹦跳跳跑到遠一點的地方、不肯馬上回去時，母貓總是露出非常心煩的模樣。

其他的松雞裡有四隻是母的，三天兩頭地生蛋，讓我們在整個旅途中，不時有充盈的野味，令船長的餐桌上更爲豐盛。由於那隻討人喜歡的特雷的幫忙下，我才得以意外弄到了這一百個幾尼的收穫，爲了表示對牠由衷感謝，我每天給牠幾根骨頭啃啃，偶爾還賞牠一隻松雞。

第7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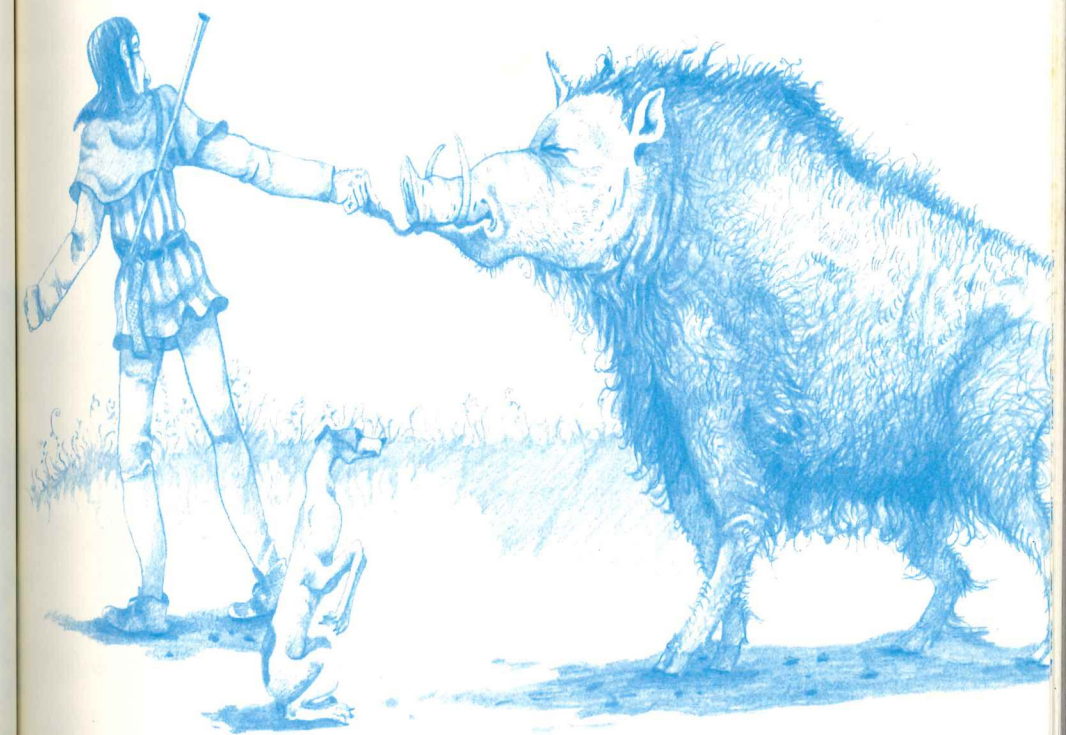

我的先生們，過去我曾給你們提到，爲了找回我的一把銀斧，而到月亮的一次旅行，在那次以後，我又以最舒適的方式再度光臨。因爲在那裡待了好久，所以能從容不迫地採訪各式各樣的事情，只要記憶力許可，我願意詳細地爲你們逐一描述。

首先呢，是我的一位遠親，他滿腦子的幻想，認爲月亮上一定有人居住，而那些人個子，跟格列佛在小人國遊記裡的一樣。爲了找尋這麼一個國家，他決定作一次探險的旅行，並且邀請我加入。作爲一個旅行者，那些個格列佛的故事，在我認爲不過是一個膾炙人口的童話罷了，和黃金國一樣，我很懷疑有小人國的存在；然而，那位親戚當時已經指定我作爲他的繼承人，所以我必須討他的歡心，跟他一塊上路。

一路上很順利，不知不覺中我們已經來到南海。這一路上沒有值得一提的事情，除了遇到的那些翩翩起舞的男男女女，在半空裡跳著三人舞，或些跳躍

技巧……諸如此類的玩藝兒。

過了奧仄海提海島，我們走了十八天後，突然刮起一陣狂風，把我們的船隻從海面上，吹到了千里以上的雲端裡，而且一直在高空中擺蕩不已，最後又來了一股清風，把船帆鼓得張滿，船隻以驚人的速度向前飛去。

我們就這麼在雲層裡旅行了六個星期，直到發現一片很大的陸地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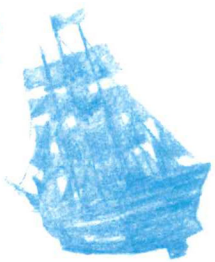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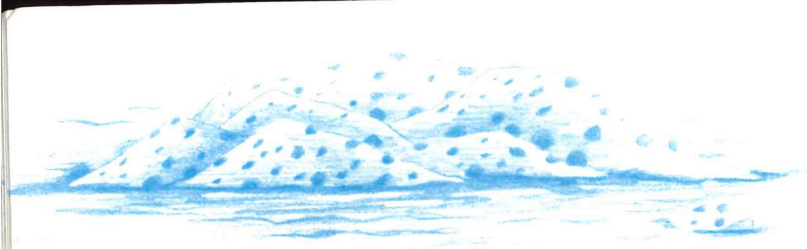

又圓又亮，像是一座發光的島嶼。我們在一個海口靠岸落腳，逕自走上岸，這裡很清楚是有人居住的地方。在我們的腳下的是另一個世界；有城市村莊、山脈森林以及海洋河流等等，據我猜測，那可能就是我們啓程的地球了。

在月亮裡；也就是我們抵達的那個光亮的島嶼，我們見到許多彪形大漢，他們騎著老鷹，每隻老鷹都有三個腦袋。關於這些大鳥的尺寸，我必須向你們解釋一下，讓你們有些概念；從牠們的這翼尖到另一端翼尖，長度比我們船上最長的繩索還要長六倍之多。

月亮上的居民不像在地球上那樣，他們不騎馬，卻習慣乘坐這種大鳥四處飛行。在這個地方，萬物都大得出奇；譬如說吧！連一隻普通的蒼蠅也跟我們的綿羊差不多大小。

此時，正逢月亮國王與太陽炙烈地交戰，他便順道賜我一個官銜，可惜我對皇帝陛下的這分恩典並不領情。月亮居民在戰爭時期，所使用的最銳利武器

就是「萊菔」，他們把這些萊菔當做鏢槍，被擲中的人會立即死亡；他們的盾牌則是用蘑菇做的。如果萊菔季節一過，他們就用蘆筍代替萊菔。我在月亮上也見到一些來自天狼星上的居民，他們喜歡經商，經常誤入歧途，就漂泊到月亮上來。他們的面孔像大號的狼犬，一對眼睛長在鼻子尖端的兩邊，甚至有的長在鼻子的下面，他們沒有眼皮，睡覺時就用舌頭蓋住眼睛。一般的身材都有二十英尺高，而月亮的居民卻沒有一個在三十六英尺以下的。月亮居民不自稱自己爲「人」，而自稱「做什麼都吃熟食的生物」，因爲他們完全跟我們一樣，食物都是放在火上弄熟了才吃的。

其次，當他們進食時，是花很短的時間；只消打開左半邊的肚皮，把整個食物倒進胃裡；然後將肚皮關上就算吃飽了。等到過了一個月，再來一次，因此他們在一年的時間裡，進食次數不會超過十二次，以這種內臟結構，對個食欲不旺盛的傢伙看來，著實要比我們優越得許多。

有關談情說愛的情趣，月亮裡的居民是一概不懂的；因爲不管是那些吃熟食的生物或是其他生物，全是單性動物，他們統統是在樹上出生，他們可以根據果實的形狀或是樹幹和葉子的殊異，很快把各種樹木區分出來。

生出吃熟食生物的樹木，要比其他的樹來得漂亮許多了，枝枒茁壯而挺拔，樹葉呈肉魚形狀，果實長在核桃內，外殼十分堅硬，長度至少有六尺左右。那種樹的果實一旦成熟，人們看它的顏色有變，就小心翼翼將牠採下來，想保存多久，就能保存多久。到了一定的時間，想要給核仁賦予生命，就可以將它投入沸水中，過不到幾個小時，硬殼就會自動裂開，產生出新的生物來。

在月亮子民出世之前，他們的階級就已經被定義了；某種殼裡出來的是士兵、另一種是哲學家、第三個是宗教家、第四是律師、第五佃戶、第六農民，依此類推。在他們出生後，必須將天生的理智和知識，盡善盡美地實踐到生活來。

光是從硬殼的外表要斷定裡面會產生什麼月亮子民，那是很難的一件事；但是我那時候認識一位學者卻大吹特吹，說他知道箇中的奧秘，不過一般人都還是不相信他，把他當作神經病看待。

月亮的子民上了年紀，不是壽終正寢而是化做一縷輕煙，嫋繞而去，消失在天空裡。在他們的生活裡是不用喝水的，因爲他們也從不排泄，身體產生的污穢物，可以透過呼吸排出體外。他們每個的手只有一個指頭，卻能做各種活兒，儘管我們除了一個拇指，還有其餘的四個指頭，但是他們的手動起來卻比我們靈活許多。他們還習慣把腦袋挾在右腋下；如果要出遠門或者做劇烈活動時，會把腦袋擱在家裡。不管腦袋離開身體有多遠，只要他們想到，那些個著的腦袋隨時可以爲他們出主意。

月亮上的達官貴人，倘若想要瞭解平民百姓在做些什麼，也不用親臨打聽。他們只要管待在家裡，然後把自己的腦袋送出去，那腦袋人就會神不知鬼

不覺地來到百姓家，根據主人的意思，把刺探到的秘密帶回去。

還有月亮上也有葡萄，但是樣子跟我們的冰雹很像，所以我堅信假使月亮裡上起暴風雨，就會將葡萄從枝頭上打落下來，那些葡萄降到地球表面，就化作了冰雹。我也相信，我剛才注意到的事情；我曾經不止一次沽來的葡萄酒，似乎就是用這種冰雹釀成的，味道和月亮裡的毫無二致；這恐怕那些賣酒的早就心知肚明了。

還有一件值得留意的情況，差一點給忘了；那些月亮人們的肚皮，就像我們的背包一樣的用處；當他們覺得某樣事物重要，就把它放在肚子裡，和他們的胃完全一樣，要開要關都可以自己控制。在他們的肚子裡沒有腸、肝、心臟以及其他內臟；在身上也沒有生殖器官，所以他們身上不需要穿衣服，不必爲了害臊，要拿些什麼來遮遮掩掩。

還有他們的眼睛還可以隨時摳出來、嵌進去；無論放在腦袋瓜裡，或是握

第8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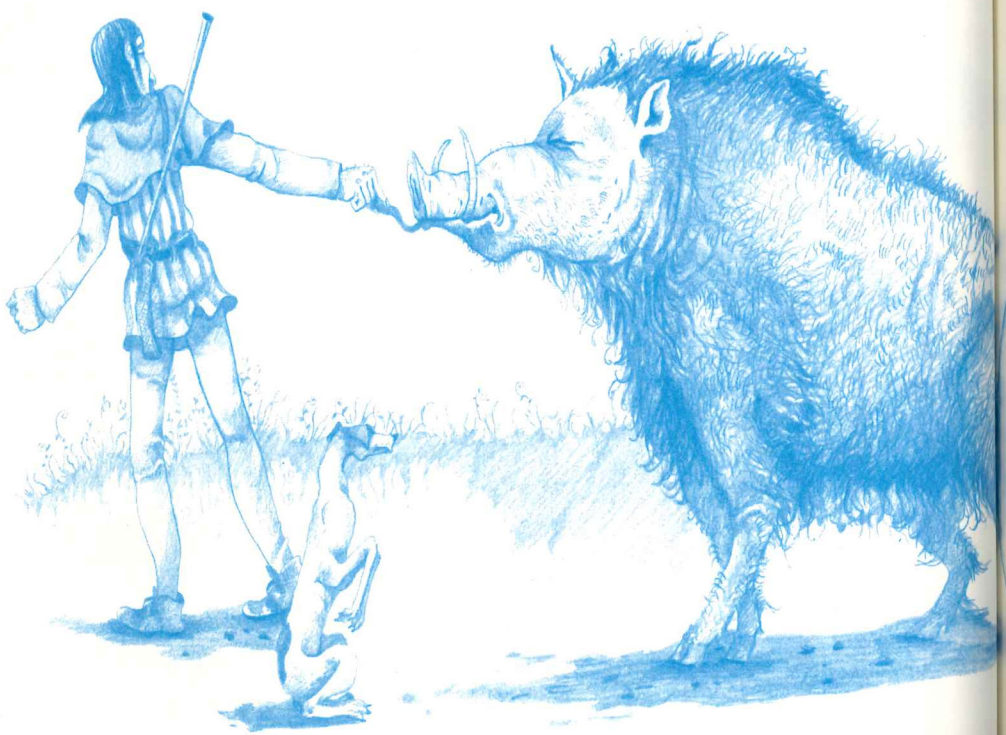

在掌心上，都還是可以看得很清楚的。如果偶然不小心，丟失或弄壞了一個眼珠子，他們還可以設法去借或者乾脆買一個新的，使用起來跟自己原來的眼珠效果不相上下。因此，在月亮上走到哪，都會碰到做眼珠買賣的一些商人；而所有的居民都有他們的流行和愛好，一陣子喜歡用綠眼珠，過一陣子卻又換上了黃眼珠。

我承認，這些事情聽起來很稀奇，但是我對一切持懷疑態度的人眞誠表示；最好他們能親自到月亮裡走一趟，那麼就可以相信我所言不假，我實事求是的精神，遠比任何一個旅行者要來得令人信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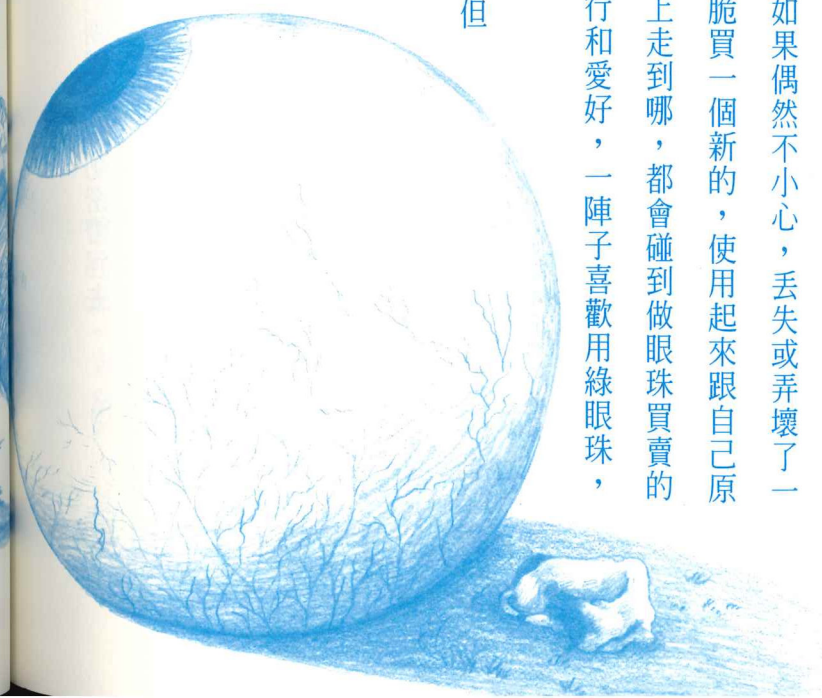

周遊世界——附帶其他的歷險故事

且允許我從各位的眼神中得到的訊息，告訴我你們會爲了要聽我能多講述一些事情，不斷再三提出要求。如果眞是這樣的話，還不如我自己多辛苦一點，主動把我碰到的奇遇記主動講個痛快。

因爲你們是這樣地彬彬有禮提出請求，對我悉心奉承，讓我不得不下定決心，敘述完我在月亮上的旅程之後，馬上給你們再講些其他的故事。只要你們喜歡，就請你們再聽一個，而這故事的可靠程度，跟剛才講的沒有兩樣，但就它的詭異程度來說，那更是又過之而無不及。

關於布賴登的西西里遊記，我是如饑似渴地拜讀了一遍，這遊記引起了我的極大興趣，因此我一心想到埃特那去。一路行來，我並沒有碰到什麼稀奇古怪的事情。我不禁尋思道，因爲有好多不認識的傢伙，把這些在我看來極其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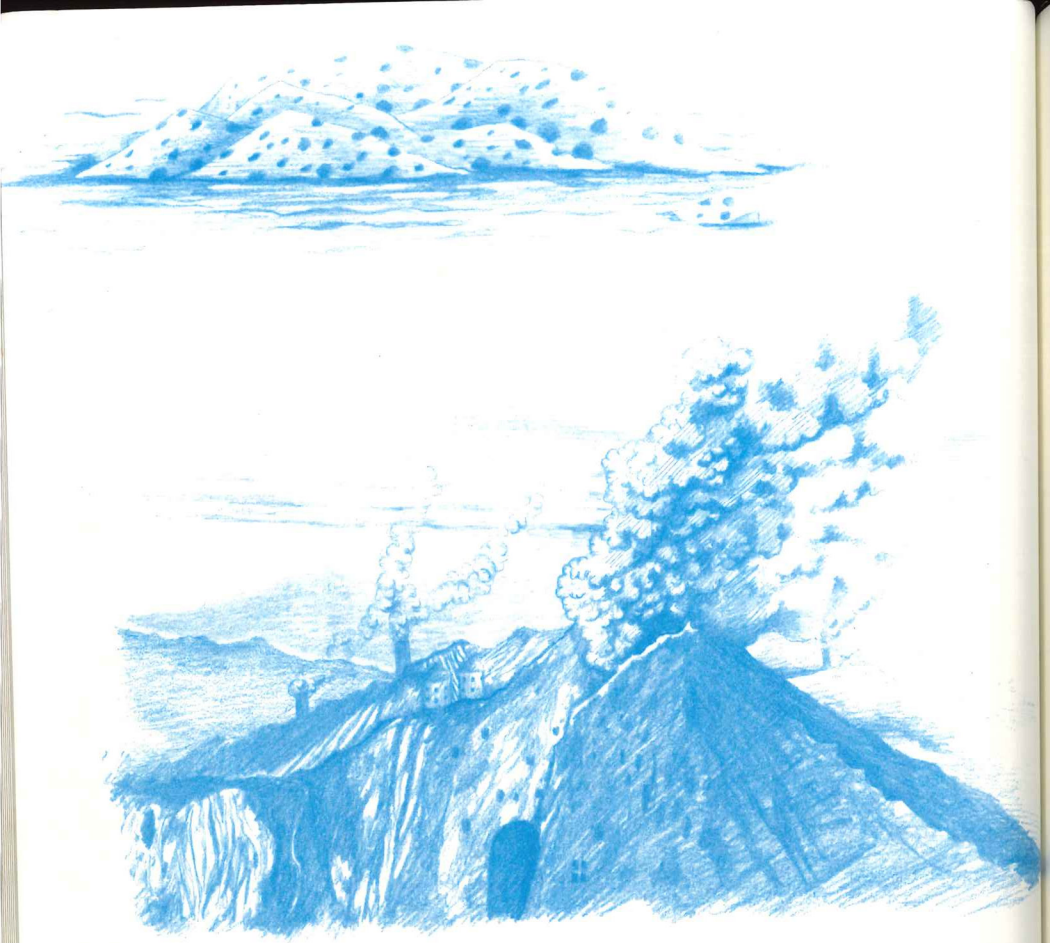

常的事，卻捏造成若干海外奇談，那無非是想補償自己的那筆車旅費罷了，他們對聽眾故意說得天花亂墜，如果我把它們說出來，即使是一批最差勁的人兒，聽了也會感到不耐煩。

某一天早晨，我從山腳下的一座茅屋出發，下定決心不管是赴湯蹈火，也要把這遠近馳名的火山內部，好好研究透徹。經過了三個小時的艱困旅途，終於讓我爬到了山頂。那時候山頂正在

隆隆地震動，而且持續了有三個星期。這火山震動的種種跡象，在歷代的古書中都有記載，如果眞像書中所提及的那樣，那我這次顯然是來遲了。

但是從我親身的經驗來看，那些跡象本來就難以捉摸，所以我這次就勉爲其難，除非我的試驗失敗，那我就算白白浪費時間，讓你們感到十分掃興。

我在火山口兜了三個圈子；你們不難想像，放眼望去那噴火口多怕人。不過我覺得只是從外頭觀察，無法增長我的見識，我必須當機立斷，跳進這噴火口才能達到我的想法。我縱身一跳，剛到裡面好像來到了一口熱得要命的蒸鍋裡，燒得通紅的煤塊，接二連三往我身上飛來。在我這可憐巴巴的身上，不知其數的地方；不管要害與否，全都給嚴重地燒傷了。

此外那些飛來的煤塊，力道相當強，但是我身體的重量遠遠地超過了它們，於是不消片刻，我便順利地沈到了底部。首先傳到我耳中的，是一片可憎的鞭撻和吵鬧聲，有人在呼喚及詛咒，那些聲音彷彿就在圍繞我身邊似的。

待我睜開眼睛一看，天哪！我這可不是在跟獨眼巨人伏爾甘作伴嗎？先生們，以我做事的風格，早就該把他們攆到吹牛王國裡去，想不到他們這幫人，爲了個人的名譽地位爭吵不休，把人世間鬧得昏天暗地。我這回突然出現，倒使他們重新安靜下來，言歸於好。

伏爾甘拐著腿兒，忙不迭地走到櫃子前面，取出了橡皮膏和藥膏親自爲我敷藥，過不了多久，我的創傷就癒合了。然後他又在我面前，擱下一瓶只有神仙才有資格享受的瓊漿玉液，以及其他極品美酒。等我的稍爲恢復疲倦，他就把我介紹給他的老婆維納斯，並再三囑咐他的老婆，只要我有任何需要，她都得順我的意。

於是她領我來到佈置得富麗堂皇的房間，要我坐在那個沙發上，與我尋歡作樂一番。她豐盈的體態，猶如天仙般地嫵媚動人，溫柔的性情，又是如此可親——總之，這一切的一切，根本無法用語言來描述，每每想到這些，我都

會變得神思恍惚起來。

後來伏爾甘向我詳細描繪了埃特那山的一切，他告訴我，這座山是由他煙囪裡飛出去的灰土所堆積成的，他往往在萬不得已的時候，才會去懲罰他的下屬，不過那次他本人已是怒不可遏，才會把燒紅的煤塊往下屬身上扔去，但他們的動作十分敏捷，非但躲過了煤塊，還逃到了人世間，從此擺脫他的控制。

「我們彼此不和睦，有時候一直持續好幾個月，」他繼續說道：「據我所知，他們在世間創造氣象萬千的景象，被你們世人稱做『火山爆發』。維蘇威火山同樣也是我們的一個工廠，和這裡有一條海底隧道相通，至少有三百公里那麼長，那裡的夥伴也同樣的不太和睦，所以經常會有『火山爆發』的情況。」

我很願意接受這位火神的教誨，但是更高興的還是能跟他的老婆暗渡陳倉。要不是那些見不得人好的傢伙，在伏爾甘面前搬弄是非，在他那善良的心

裡搧動爭風吃醋的怒火，否則生活在那個地府我簡直是樂不思蜀。

一天早上，我正準備幫女神穿衣服的時候，伏爾甘突然出現，連招呼也不打就一把將我提到一個陌生的房間，擱在很深的一口井上。對我說道：「你這個忘恩負義的人，回到你原來的那個世界去吧！」

說完沒讓我有機會，就將我往井裡一扔。我整個身子不斷墜落，重力加速度下，眞是把我嚇得魂飛魄散。等我清醒過來，感到四肢無力，自己身在波濤萬頃的海裡，海水在陽光的照耀下閃閃發光。

幸好從我年輕的時候就懂水性，並學會各種游泳方式。所以現在猶如回到了自己的家裡般，即使在這驚濤駭浪中，也是一樣的自由自在。而且對我來說，目前的處境還彷彿在天國裡一般。

舉目四望，令人遺憾的是全是一片汪洋大海，現在身處的氣候，也跟伏爾甘主人的煙囪裡相去甚遠，這令我感到非常的不舒服。不多久，我發現離我不

遠的地方，有一塊像峭壁那樣大得驚人的東西，正朝著我這邊漂浮而來。漸漸地我看清楚，原來是一座漂浮的冰山。

經過長時間的摸索，總算讓我找到一個登陸的點，我就從那爬上了冰山，一直爬到了山頂，從山頂眺望，卻絲毫沒有陸地的影子，心裡感到十分的失望。直到將近黃昏時分，終於發現一艘迎面開來的船。

在足夠傳遞聲音的距離時，我已經大聲呼救了，船上的人用荷蘭語回話，我迫不及待縱身跳入大海游到船邊，被他們拖上了甲板。這時我向他們打聽，現在到底身在何方？而我得到的回應是「南太平洋」。這時我方才完全明白，原來當我從埃特那山掉下來的時候，正對直穿越了地球的中心點，而落到了南太平洋。不過，無論怎麼說，這條通道要比環繞地球要來得近多了。這條特別的路徑除了我之外，可以說是，沒有第二個人經歷過呢！如果還有機會再來一趟的話，我肯定要全神貫注好好考察一番。

接下來，我向船員要來一些食物，吃完後和衣倒在床上。

這班荷蘭人全是些無知識的人，我的先生們；我也像對待你們一樣，把這些冒險經歷完完全全、簡單扼要地轉述給這班船員，但是他們當中有好幾位、包括船長在內，流露出一副懷疑的眼神，彷彿認爲我是在說謊耍他們。但是看在他們在船中和藹可親地接待我的份上，以深厚的情誼接待著我，好說歹說，即使我有萬般詛咒，也得把

它藏在口袋裡。

等休息了一陣子，我問他們要往那去時，他們回答我說，是要前去開發新大陸，如果我講的故事是有事實根據的話，那無論如何，他們的目的地是會到達的，因爲我們正好在庫克船長所闢的那條航道上。第二天一早，我們就直抵達博泰尼・拜埃了。

聽說英國政府遣送到這裡來的人，不是罪有應得的小偷強盜搶匪，而是有功祿的大臣，因爲大自然在這海岸線上，給他們撒下了最名貴的禮物。

我們在這裡只待上三天，到了第四天我們啓程之後，突然刮起了一場石破天驚的颶風，不到幾個小時，就把船上的幾道篷帆全都撕裂，在船頭的斜檣也斷裂倒塌了，第二艙的主桅攔腰截斷，不偏不倚地倒在安羅盤的船艙上，把駕駛室和一架羅盤砸得稀爛。懂得航海的人遇到這種事情，心裡都會有數，在經過這麼嚴重的損傷之後，後果將不堪設想，我們眞算得上是「上天無路、入地

無門」，陷於絕望的地步。

颶風終於平息了，清風徐徐吹來，清醒我們的腦袋。三個月的航行過去，我們不可避免地遇上了很大的瓶頸，這時候我們發覺周圍的事物，發生了異乎尋常的變化，全身也鬆懈下來，一股沁心的芬芳氣息滲入鼻息，來自大海的顏色也產生了變化，牠不再是森綠色的，而是泛著一片白光。

隨著這變幻莫測的景色出現後，我們望見了陸地，就在不遠的地方，其實它是一個海灣，我們便朝著海灣開去。

那海灣又寬又深，環抱著海灣的不是一片汪洋，而是味道鮮美的牛奶。待我們登上了陸地一看；原來這整座島嶼，其實是塊其大無比的乳酪，要不是突發的狀況把我們導引到這，或許我們不會有這樣的新發現。

我們船上有個水手，天生對乳酪敏感，當他一踏上陸地之後，就變得迷迷糊糊地。等他稍微清醒過來，連忙要求他的同伴，趕快把嵌在腳下的乳酪摳

掉，同伴們仔細一看，才發覺他說的是實話；整個島嶼除了乳酪之外，其餘什麼也沒有。

後來我們才發現；這個島上的居民，絕大多數靠著這些乳酪爲生。不管他們白天吃掉多少，一到晚上又會全部還原。接著我們又發現一簇簇的葡萄藤，果實肥美多汁，但是往葡萄上面一壓，擠出來的卻全是牛奶。

這裡的居民們長得都很漂亮，走起路來身幹挺直，大多有九尺高，身上長有三條腿、一條胳膊。在他們長大成人後，額頭上會長出角來，他們利用得很靈巧，這讓他們可以在牛奶海水表面上賽跑和散步，宛如我們在草坪上一樣，不會沉到水底，非常怡然自得。

在這個島上；或者要說在這塊大乳酪上，竟然還長著遍地飽滿的穀子，稻穗的形狀跟香菇很像，裡面還藏著熱呼呼的麵包，隨手拿來就可以填肚子。我在這塊乳酪島上隨意走兩圈，總共發現了七條牛奶河和兩條酒河。

經過了十六天的旅程，我們接著來到了海邊，正是我們日前登陸的對岸。在那裡找到了一整條臭氣沖天的藍乳酪，這對酷愛乳酪成癖的傢伙，倒是一項福音。然而在這塊乳酪上，非但沒有孳生蚊蟲，反而長出了無比茁壯的果樹，包括桃樹和李子樹等等，還有好幾千種我們認不得的果樹。這批數量驚人的樹木，上面都築有無數的鳥巢，我們一眼就認出其中有一個是雪鳥的窩，搭得巧奪天工，是用好些巨大的樹幹編織而成。

這鳥窩之巨大，竟足足有倫敦聖保羅教堂穹頂的五倍，窩裡至少有——唔，請諸位等一等，因爲我寧可把數字算得精確些——

一、十、百……至少有五百個鳥蛋。每個鳥蛋的大小，和容納二百升啤酒的圓桶可比擬。我們費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方才敲開其中的一個鳥蛋，一隻乳毛未褪的雛鳥，立刻從裡頭跳了出來。那眞是一個巨大的傢伙，就算把二十頭大老鷹綁在一起，體積恐怕還比不上牠呢。我們在這裡，不僅見到了雪鳥的雛

鳥，而且也聽到了牠們呱呱落地的叫聲。我們才把那小鳥放開，一隻老雪鳥已經朝著我們俯衝而下，伸出長長的爪子逮住了我們的船長，隨即飛入一公里高的雲霄中，牠同時用著大翅猛烈地撲擊著我們的船長，最後將船長丟到大海裡。

荷蘭人游泳，向來像老鼠那樣靈活；這個船長也不例外，要不了多久，又重回到我們的身邊，我們一塊回到了船上。不過這次，我們沒有從原路折回，所以在路上又遇見了更多稀奇古怪的事情。

其中有一件事情，就是我一槍打死了兩頭野牛，這野牛只生著單個犄角，長在兩隻眼睛中間。事後我心裡懊悔得很，因爲得知當地居民都是把牠們馴服後，像馬匹那樣可以供乘騎，眞不該把牠們活活打死，據當地人告訴我們，牠們的肉更是鮮美無比。但是，這對那些只靠牛奶和乳酪過活的人，卻未免是多餘的了。

離運油船所在的地方還有兩天路程，沿路上，我們看到一處樹上，高高地倒掛著三個傢伙，我好奇地上前打聽，問他們到底犯了什麼罪，受到如此嚴厲的懲罰。一旁的人告訴我們，這三人本來在異鄉旅行，等回到家鄉後，就開始對至親好友信口開河，老是講些鄉人們不曾去過的地方，聞所未聞的事情。這讓我深深感同身受，認爲這樣的懲罰合情合理，因爲身爲一個旅行家，最大的罪孽莫過於在陳述自己的經歷時過於失眞。而後，我們回到船裡便開始揚帆起航，離開了這片怪異的土地。岸邊所有的樹木，不管多高多大，全都同時向我們屈躬哈腰了兩下，再回到原本的姿勢，挺直了軀幹。

我們漫無目的地走了三天三夜，只有天曉得我們將航行到哪裡——因爲直到現在，我們的手頭上沒有一架羅盤，可以指引方向。於是，我們不經意地進入了一處海洋，那裡的海水一片漆黑。

我們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就先將這黑海水品嘗了一口，沒想到竟然是上品的

美酒。這讓我們起了警惕，想避免海員們喝得爛醉如泥。

幾個小時以後，我們發現船身竟然被許多鯨魚，以及其他大得難以估計的水生生物，團團圍住，幾乎沒有空隙。其中還有一個生物碩大無比的體積，即使把我們全部的望遠鏡統統接起來，也看不清楚的大小。更不幸的是；我們還沒不及反映，這個巨怪已經來到了我們的跟前，嘴巴一張，把我們的船隻連同矗立的桅杆和漲滿的船帆，全都嵌進了牠的牙縫。我們頭號戰艦上的桅杆與牠的牙齒相比之下，也不過是像根小小的牙籤罷了。

我們在牠的嘴巴裡耽擱了許久，等牠把嘴巴稍微張大些，吞了一大口的海水，你們不難想像，我們區區的小船，只好迫不得已跟著海水，被沖到了牠的胃裡。事情卻有了意外發展；我們來到牠的胃裡，反而感到比較舒服，好像停泊在一個風平浪靜的港口裡似的。雖然不可否認這裡的空氣，悶熱又難熬。我在這裡面我們發現許多的鐵錨、索

具、小船、船帆等等以及不可數計的巨輪，不管有沒有裝載貨物，都一視同仁被這個怪物吞到了肚裡。由於見不到太陽、月亮、更別提星星，所以我們做任何事情，都得要拿個火把才行。

一般來講，每天我們有兩次高出水面，兩次沉入水底。因爲當巨怪喝水時，我們就會被帶到浪頭的高處，等牠把水吐出去，我們又立即沉入腹部的底端。比較保守的估計看來，平時這水怪喝水喝得最多一次，就有如日內瓦海那樣，水量至少可淹滿三十公里大的地方。遭禁錮的次日，等有一回我們的船隻沉到牠的腹底，也是我們稱做「退潮」的時候；我竟然膽大包天，不顧身這黑暗的世界裡，依舊跟船長和幾位官員小小地散步了一圈。當我們手持火把走著時，意外發現裡竟然有萬把之多，那些人來自世界各地，正想法逃出這個樊籠，求得自由，他們當中有些人已經在這動物的胃裡，待了好幾年了。

他們表示，他們的首領爲了商討這件事情，於是把大家召集，不料那條該死的大魚忽然感到口渴，又開始張嘴喝水了。一股洪水猛地湧進，要不是大家眼明手快，趕地回到自己的船裡，恐怕已經遭滅頂。其中幾位雖然來不及上船，幸而善於游泳，才能死裡逃生。

過了幾個小時後，運氣來了！那怪物才把水吐出去，我們又重新聚攏在一起。這時我被眾人推選爲主席，於是向他們提出了建議；把兩根最長的桅杆綁在一起，只要等怪物把嘴巴張開，我們便把那兩根桅杆往上一撐，這樣一來這個怪物救就永遠也無法閤上嘴巴。

我的建議得到大家一致認同，共有百來個壯漢一同攜手，依照著我的建議而行。

我們剛把兩根桅杆紮好，那個絕佳的機會卻也剛好到來；那頭怪物打了個哈欠，眼見事不宜遲，我們連忙將綁攏的桅杆往他口腔上撐住，一端穿過舌頭

抵住下顎，另一端則支著口腔上頭；這樣一來，就算我們做桅杆的技術再差勁，牠的嘴巴也休想完全合攏。

這時，全部船隻都浮游於牠的胃部了。我們把各船的水手很好組織一下，同時划起槳板，把大小船隻和全體人員，一起帶回了外頭的世界。終於能夠重見天日，眞是感到欣慰，我們估計了一下，總共被囚禁了十四天左右。

從那寬敞的魚胃裡被釋放的全體人員，恰好可以組織成爲一支擁有三十五艘船隻的萬國艦隊，而我們那根桅杆，就讓牠留在那巨獸的嘴裡吧！以免其他的船隻再度慘遭不幸，撞入那又黑又髒的虎穴，永世不得見天日。

這時我們的第一個願望就是想弄清楚，究竟我們現在在世界的那一端，一時之間我們也無從考查。但經過許久的查證，終於歸納到了一點；我們是來到了裏海了。

所謂的裏海，是指四周全是陸地，不與其他的水域往來相通。這讓我們感到莫名其妙，怎麼會被攆到這裡來的。我帶來的一位乳酪島上的居民，一語驚醒夢中人：原來把我們禁錮在胃裡的那頭巨怪，是通過某條地下道游到這裡的。

既然如此，我們都來到這了，就應該開心一點，於是我們全力以赴，努力將把船划到岸邊。我搶先一步登上了那塊陸地。

我的雙腳剛剛踩上乾燥的土地，有頭巨熊就正好迎面撲來。我心底暗想；這可是你自動送上門來的！說那時遲這時快，我立刻雙手握住了牠的前爪——這可是爲了對牠表示「衷心歡迎」，才用力握緊的呦。

這時牠馬上發出淒厲的慘叫聲；但是我絲毫不爲所動，始終定在那個地方，把牠雙掌牢牢握住，直到牠活活餓死爲止。自此之後，不管是那來的巨熊，見到了我，無不畢恭畢敬，不敢再在我面前橫衝直撞的撒野了。

接著我從裏海出發，直奔彼得堡。等我到了那裡的時候，從一位好友的手裡，收到了一份禮物。原來是一條獵犬，是那頭鼎鼎大名的母狗所生，我把牠視爲至寶。至於那頭母狗，我曾經向你們提過一次的，就是在追蹤兔子時意外產子的那頭。

不過很可惜的，那頭獵犬不久就給一位愚蠢的獵人打死了，原來他指是本想朝一群松雞射擊，沒想到卻失手打到狗。爲了對這隻獵犬的懷念，便托人把牠的毛皮縫成了一件馬甲，每回我來到野外打獵，這馬甲總是像冥冥之中牽引我到有野獸出沒的地方。當我靠近射擊範圍時，馬甲上的鈕扣就會自動地飛出去，落到野獸所處的方位。因爲我始終是荷槍實彈，所以當狩獵時，沒有一隻野獸能夠逃出我的手掌心。

現在你們看看，我身上只剩三顆鈕扣了，等我下次再去打獵，必須叫人在這件馬甲上，再縫上兩排新的鈕扣才行。

今後請你們來拜訪我，我也不吝惜給你們講些饒富趣味的故事。今天就到此爲止吧，祝你們有個美夢。

編號：好小說 09	**書名：**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姓名：	**性別：** ___1. 男 2. 女
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	**聯絡電話：**
___ **學歷：**1.小學 2.國中 3.高中 4.大專 5.研究所（含以上）	
___ **職業：**1.學生 2.公職（含軍警）3.家管 4.服務 5.金融 6.製造 7.資訊 8.大眾傳播 9.自由業 10.農漁牧 11.退休 12.其他	
通訊地址：___縣（市）___鄉鎮區___村___里 ___鄰___路（街）___段___巷 ___弄___號___樓 E-mail address:	

（下列資料請以數字填在每題前之空格處）

_____ **購書地點：**
1.書店 2.書展 3.書報攤 4.郵購 5.網路 6.直銷 7.贈閱 8.其他

_____ **您從哪裡得知本書：**
1.書店 2.報紙廣告 3.報紙專欄 4.雜誌廣告 5.網路資訊
6.親朋好友介紹 7.DM廣告傳單 8.其他

_____ **您希望我們為您出版哪一類的作品：**
1.心理 2.勵志 3.成長 4.潛能 5.知識 6.其他

您對本書的意見：

_____ 內容／1.滿意 2.尚可 3.應改進。
_____ 編輯／1.滿意 2.尚可 3.應改進。
_____ 校對／1.滿意 2.尚可 3.應改進。
_____ 封面設計／1.滿意 2.尚可 3.應改進。
_____ 定價／1.偏低 2.適中 3.偏高。

您的建議：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 / 畢格爾著 .--第一版 .--臺北縣新店市：好FUN文化 ,2008.07
面； 公分 .--（好小說：9）
ISBN 978-986-6912-36-8（平裝）

875.57 97011859

好小說 9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
作　　者：畢格爾
出 版 者：好FUN文化
地址：台北縣新店市安祥路102巷42弄83號
電話：(02)2911-9906　FAX：(02)8919-3501
E-mail：carol@warmth.com.tw
郵政劃撥帳號：19915811（戶名：出色文化事業出版社）
第一版第一刷：2008年7月
定　　價：160元

◎欲利用本書全部內容或部分內容者，須徵求好FUN文化同意或書面授權。洽詢電話：（02）2911-9906
◎有著作權・翻印必究（Printed in Taiwan）
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經銷商更換

請沿虛線折下裝訂，謝謝！

廣　告　回　信
板橋郵局登記證
板橋廣字第164號
免　貼　郵　票

出色 Good Publish

地址：231 台北縣新店市安祥路102巷42弄83號

出色文化事業出版社

讀者服務電話：（02）2911-9906

請寄回這張服務卡，您可以

- 隨時收到最新消息。
- 參加專為您設計的各項回饋優惠活動。

好小說 09

吹牛男爵的異想世界

畢格爾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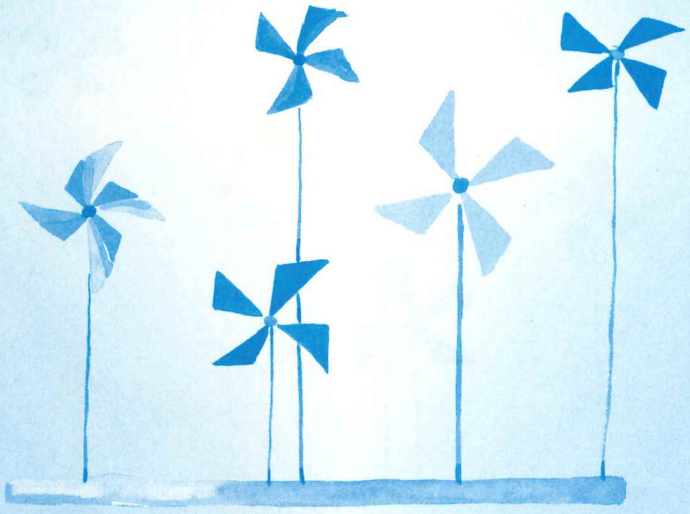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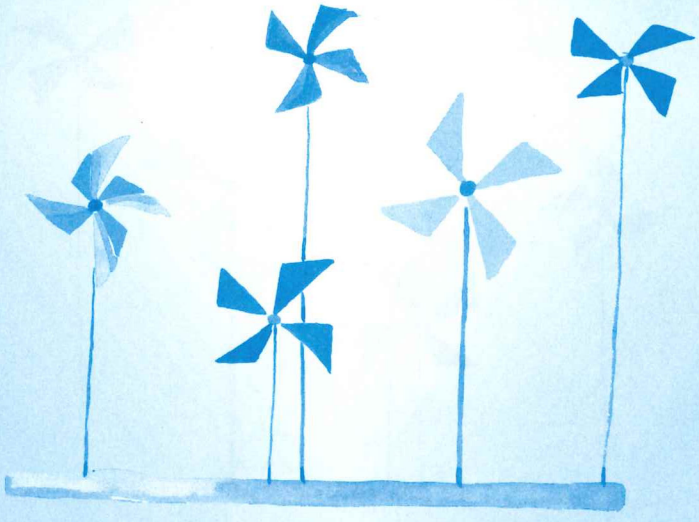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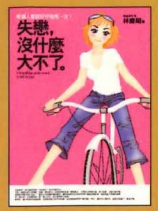

好小說 02

失戀，沒什麼大不了

林慶昭◎著

因為期待，所以願意等候；因為期待，所以甘願付出。可是，事實往往不是那麼一回事，期待愈大，受到的傷害愈重；期待愈久，失望的心情愈沉重。到了最後，可能不敢再愛。美國影星珊卓布拉克說：「被情人甩會讓你懂得謙卑，讓你知道你也許也曾對別人做過這樣的事，知道那是什麼樣的滋味。」對一個人好，不需要理由；對一個人付出，也不需要對方回報。如果對一個人好或付出的結果，是想換來對方更多的回饋，這份情感絕對禁不起考驗。所以，遇到可以愛的人，也真正愛過了，就是幸福。

好小說 03

惡男日記

林慶昭◎著

幻夢有一天終究毀滅。於是，他決定逃離。離開台北燈紅酒綠的生活圈，搭著不知名的列車到不知名的地方。就讓車窗外疾駛過的影像迅速地被丟棄在記憶之外。自私，貪婪，醜陋，沉淪的軀體。一如從天堂墜入凡間的折翼天使，註定生活在暗無天日的煉獄中，受苦受難，歷盡各種煎熬。不過，一切都是咎由自取，怨不得誰。從此以後，他將在這裡過著完全屬於一個人的生活，一種徹底贖罪的日子。無人干擾，甚至遺世獨立，然後靜靜地死去。能活多久，就活多久。

好小說 04

真愛，遇見了幸運草

林慶昭◎著

相傳酢漿草的四片葉子，一片葉子代表愛情，一片葉子代表希望，一片葉子代表信仰，而多出來的一片葉子就代表幸運，所以叫做幸運草。不過，就像有機會遇見了愛的幸運草一樣，就是一場美麗的邂逅，何必管它有幾片呢？

好小說 05

皮埃爾的森林奇幻歷險

莫里斯．盧布朗◎著

現在得到了母親的同意，皮埃爾終於可以去拜訪她了！這段歷險在他眼中佔有很重要的地位，他想當然這麼做是值得的，去拯救一位古代騎士的美麗公主，將她從某種魔法中解救出來……

好小說 08

幸運的偶然

林慶昭◎著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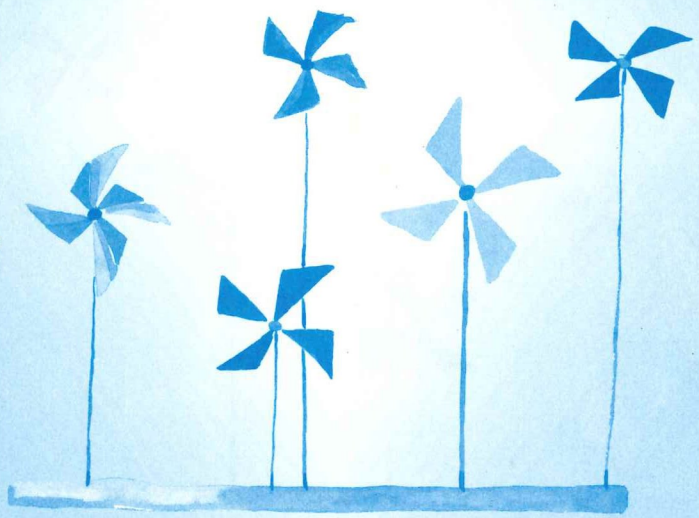
愛情就像幸運草吧！在一片酢醬草的草地，也許會不經意的找到幸運草，但不需刻意，所以才不會有得失心，也就不會有不快樂的情緒存在，反而在尋找的過程就是一種快樂了。幸運草就是在尋一份幸運的偶然吧！找一個你喜歡的人，不難；尋一個喜歡你的人，也容易。但要找一個彼此都有感覺和互有好感的對象，真的好難。